

股票简称：三峡能源

股票代码：600905.SH



三峡能源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Three Gorges Renewables (Group) Co., Ltd.

（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3室）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 LTD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特别提示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能源”、“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中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与合计数部分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作如下分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上市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含上市当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原则上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公司在实现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利润分配条件

当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正值，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时，应当实施现金分红；当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规模和盈利增长速度能支撑股本规模的扩张，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便于公司的发展和成长，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

1、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由独立董事出具意见。独立董事还可以视情况公开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前，公司应当通过股东热线电话、互联网、电子邮件或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对于年度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且符合分红条件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详细论证并说明调整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后，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股份。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

他权利限制情形。

二、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遇除息除权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暂扣应付股东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若本公司应履行而未履行上述承诺超过 30 日，则发行人可将上述暂扣的现金分红直接冲抵本公司应向发行人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本公司放弃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发行人股东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的承诺

发行人股东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如果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单位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四）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一、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二、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

（一）减持条件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依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证券市场的届时有效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二）减持方式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三）减持数量

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及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保持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

本公司实施具体减持的，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

（四）减持价格

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自发

行人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股票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

三、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暂扣应付股东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若本公司应履行而未履行上述承诺超过 30 日，则发行人可将上述暂扣的现金分红直接冲抵本公司应向发行人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本公司放弃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五）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为维护发行人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发行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价稳定措施的触发条件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 A 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的，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以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的前提下制定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在“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后的30个交易日内制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若该等方案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亦应启动审议程序。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公众股以及上市公司收购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制定，方案应确保不会导致公司因公众股占比不符合上市条件而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可以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

（一）由公司回购股票

1、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则公司董事会应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该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10%。

2、如果公司的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二）控股股东增持

1、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则控股股东应就其增持公司A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单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低于三峡集团上一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2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股份资金合计不高于上一年度自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40%。

2、但如果控股股东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收盘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3、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2、但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四、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本预案要求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如果公司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履行相关公告义务、或在公告股份回购计划后未履行相关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如果控股股东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在控股股东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发行人有权扣留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股东分红，同时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按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

并实施完毕。

3、如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其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4、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以上预案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有效。”

2、相关当事人承诺

(1) 发行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履行相关公告义务、或在公告股份回购计划后未履行相关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全额完成回购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A股

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公司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采取增持发行人股票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的措施。

二、本公司提出的增持发行人股份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发行人 A 股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并依法履行其所需的内部决策以及外部审批/备案程序。

三、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股份资金合计不高于上一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40%。

四、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公司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五、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公司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六、如本公司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公司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在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发行人有权扣留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3) 发行人董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行人全体董事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 A 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人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及时制订股价稳定措施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三、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人将就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且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四、但如果本人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五、本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六、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人的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七、如果本人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将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停止在

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董事。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发行人未来新任董事也将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上述承诺。

(4)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 A 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人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及时制订股价稳定措施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相关会议上投赞成票（如需）。

三、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人将就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且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四、但如果本人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五、本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六、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人的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七、如果本人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将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由公司董事会解聘。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发行人未来新聘高级管理人员也将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上述承诺。

（六）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切实履行对发行人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2、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则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七）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项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认定或对本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本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此期间，本公司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三、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无条件遵从该等规定。”

2、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项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者处罚决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发行人原限售股份，并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的信息披露事项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违法事实作出认定或者处罚决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且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证券服务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承诺：“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光大证券承诺：“本公司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中伦律所承诺：“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审计及验资机构信永中和承诺：“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验资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验资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资产评估机构中企华、中通诚承诺：“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土地估价机构华源龙泰承诺：“本公司及签字备案土地估价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备案土地估价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土地估价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发行人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均系本公司自愿作出，且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5）不转让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3、发行人股东三峡资本、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发行人股东三峡资本、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就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单位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本单位承诺均系本单位自愿作出，且本单位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本单位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单位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4、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作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本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3）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不主动要求离职；（5）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6）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如有）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九）关于股东信息的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发行人就股东信息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股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石新能源”）、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金石新能源是本公司履行了资产评估及备案、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等程序后增资引入的股东，持有本公司 5.00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金石新能源的部分权益。

除上述股权关系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3、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对上述承诺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公开承诺内容以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具有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公开承诺内容以及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具有合法性。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上市业务指南》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部门和文号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文件

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37号”文批准。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时间：2021年6月10日

（三）股票简称：三峡能源

（四）股票代码：600905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28,571,000,000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8,571,000,000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6,949,457,019 股，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发行人股本情况”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九）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发行中，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3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70%的股份锁定期为 6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一）上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中文名称：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英文名称：China Three Gorges Renewables (Group) Co.,Ltd.
- (三)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发行前）
- (四) 法定代表人：王武斌
- (五) 成立日期：1985 年 9 月 5 日（2019 年 6 月 26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 (六)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3 室
- (七) 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清洁能源、水利、水电、电力、供水、清淤、滩涂围垦、环境工程、种植业、养殖业、旅游业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托管、投资顾问；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承包境内水利电力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八) 主营业务：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和运营
- (九)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的风力发电（D4415）以及太阳能发电（D4416）

- (十) 邮政编码： 101149
- (十一) 电话号码： 010-5868 9199
- (十二) 传真号码： 010-5868 9734
- (十三) 互联网网址： www.ctgne.com
- (十四) 电子信箱： ctgr_ir@ctg.com.cn
- (十五) 董事会秘书： 刘继瀛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债券情况

(一) 董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任职	本届任职期间
王武斌	男	董事长	2021.5.12-2022.6.25
赵国庆	男	董事	2019.12.17-2022.6.25
李毅军	男	董事	2021.5.12-2022.6.25
范杰	男	董事	2019.12.17-2022.6.25
赵增海	男	董事	2019.6.26-2022.6.25
闵勇	男	独立董事	2019.6.26-2022.6.25
王永海	男	独立董事	2019.6.26-2022.6.25
刘俊海	男	独立董事	2019.6.26-2022.6.25
袁英平	男	职工董事	2019.6.26-2022.6.25

(二) 监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任职	本届任职期间
何红心	男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9.6.26-2022.6.25
王雪	女	监事	2019.6.26-2022.6.25
郑景芳	女	职工监事	2019.6.26-2022.6.25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任职	任职期间
赵国庆	男	总经理	2019.11.8-2022.6.25
卢海林	男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2019.6.26-2022.6.25
吴仲平	男	副总经理	2019.6.26-2022.6.25
吴启仁	男	副总经理	2019.6.26-2022.6.25
刘姿	女	副总经理	2021.1.8-2022.6.25
刘继瀛	男	董事会秘书	2021.4.1-2022.6.25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债券。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三峡集团。三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40 亿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00%，三峡集团控股的三峡资本持有公司 9.98 亿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因此，三峡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4.99%的股份。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三峡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5058K
成立日期	1993年9月18日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 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
注册资本	21,1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1,178,102.35 万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新兴能源、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境内旅游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水电工程建设与管理、电力生产、国际投资与工程承包、风电和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水资源综合开发与利用、相关专业技术咨询服务等。
股东情况	国务院国资委持股 90.00%、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股 10.00%

四、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200.00 亿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85.71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30.00%。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锁定期限制
一、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					
三峡集团	14,000,000,000	70.00	14,000,000,000	49.0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三峡资本	998,000,000	4.99	998,000,000	3.4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浙能资本	998,000,000	4.99	998,000,000	3.4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都城伟业	998,000,000	4.99	998,000,000	3.4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水电建咨询	998,000,000	4.99	998,000,000	3.4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比例 (%)	锁定期限制
珠海融朗	998,000,000	4.99	998,000,000	3.4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金石新能源	500,000,000	2.50	500,000,000	1.75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川投能源	255,000,000	1.275	255,000,000	0.8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招银成长	255,000,000	1.275	255,000,000	0.89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
网下发行有限售条件部分	-	-	1,621,542,981	5.68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小计	20,000,000,000	100.00	21,621,542,981	75.68	-
二、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					
网下发行无限售条件部分	-	-	694,943,019	2.43	无
网上发行部分	-	-	6,254,514,000	21.89	无
小计	-	-	6,949,457,019	24.32	-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28,571,000,000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后, 前十大 A 股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上市之前的 A 股股东户数为 3,393,829 户, 其中前十大 A 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三峡集团	14,000,000,000	49.00
2	三峡资本	998,000,000	3.49
3	浙能资本	998,000,000	3.49
4	都城伟业	998,000,000	3.49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5	水电建咨询	998,000,000	3.49
6	珠海融朗	998,000,000	3.49
7	金石新能源	500,000,000	1.75
8	川投能源	255,000,000	0.89
9	招银成长	255,000,000	0.89
10	中信证券	11,949,695	0.04
合计		20,011,949,695	70.02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85.71 亿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发行价格：2.65 元/股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发行最终股票数量为 2,316,486,000 股（其中主承销商包销 1,648,473 股），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694,943,019 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1,621,542,981 股，网上发行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6,254,514,000 股（其中主承销商包销 18,267,686 股）。

五、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271,3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249,962.91 万元。信永中和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1BJAA30828）。

六、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每股发行费用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费用总额为 21,352.09 万元。根据《验资报告》（XYZH/2021BJAA30828），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18,856.20
2	律师费用	375.47
3	审计及验资费用	660.38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41.51
5	其他发行上市手续费	355.90
6	印花税	562.63
	合计	21,352.09

注：以上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每股发行费用为 0.02 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

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249,962.91 万元

八、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2.2270 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按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九、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0.0918 元（按 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情况

信永中和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0BJAA30018）。以上数据已在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1BJAA30766）。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本上市公告书中披露，公司上市后不再单独披露。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本上市公告书中披露，公司上市后不再单独披露。

公司 2020 年 1-3 月财务数据经审计，2021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202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末 (经审计)	2019 年末 (经审计)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21,043,581,175.80	16,834,381,591.90	25.00%
非流动资产（元）	121,532,774,560.88	83,215,661,823.91	46.05%
资产总额（元）	142,576,355,736.68	100,050,043,415.81	42.51%
流动负债（元）	30,244,114,100.50	22,066,601,045.58	37.06%
非流动负债（元）	65,896,773,584.18	36,287,914,169.67	81.5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1,913,174,803.43	38,473,976,904.87	8.9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0	1.92	8.94%
项目	2020 年度 (经审计)	2019 年度 (经审计)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1,314,932,063.20	8,956,644,467.55	26.33%
营业利润（元）	4,303,290,387.02	3,381,664,898.45	27.25%
利润总额（元）	4,285,560,864.11	3,347,033,089.00	28.0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3,610,991,283.59	2,839,735,773.59	27.1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81,693,458.17	2,622,945,664.74	3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05	0.1420	2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1	0.1311	3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7.08	上升 1.9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66	6.96	上升 1.70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76,264,717.66	6,121,870,403.69	46.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5	0.31	46.63%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4,257,635.57 万元，同比增长 42.51%，主要由于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多所致；公司非流动资产为 12,153,277.46 万元，同比增长 46.05%，主要由于公司快速发展，新建项目较多，陆上风电、海上风电、光伏项目建设等使得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增幅较大所致。

2020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为 3,024,411.41 万元，同比增长 37.06%，主要由于公司逐年加大投资开发风电光伏项目的力度，新签订的采购合同金额增加而使得应付账款增加所致；公司非流动负债为 6,589,677.36 万元，同比增长 81.59%，主要由于公司持续投资开发风电、光伏项目，持续进行固定资产投资，除公司支付的项目资本金外，其余资金来源主要为长期借款，长期借款金额随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扩大逐年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48,169.35 万元，同比增长 32.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1741 元/股，同比增长 32.74%。前述利润指标增长主要由于公司持续扩大业务规模，装机容量持续增长，使得公司收入规模增加，盈利能力提升所致。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97,626.47 万元，同比增长 46.63%；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45 元，同比增长 46.63%，

主要由于公司新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机组较多，售电收入增幅较大，同时 2020 年回收以前年度应收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较多所致。

除上述情况外，2020 年度其他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不存在变动幅度在 30%以上的情况。

二、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3 月末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末 (经审计)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流动资产 (元)	26,441,968,590.94	21,043,581,175.80	25.65%
非流动资产 (元)	129,247,338,805.98	121,532,774,560.88	6.35%
资产总额 (元)	155,689,307,396.92	142,576,355,736.68	9.20%
流动负债 (元)	29,133,593,093.61	30,244,114,100.50	-3.67%
非流动负债 (元)	78,263,530,303.17	65,896,773,584.18	18.7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43,408,080,321.95	41,913,174,803.43	3.5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17	2.10	3.57%
项目	2021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0 年 1-3 月 (经审计)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元)	3,812,417,665.76	2,664,506,371.28	43.08%
营业利润 (元)	1,795,208,850.94	1,207,619,245.22	48.66%
利润总额 (元)	1,794,772,924.38	1,171,387,004.89	53.2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元)	1,494,905,518.52	987,334,251.32	51.4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1,486,845,511.90	946,389,549.90	57.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47	0.0494	5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43	0.0473	57.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0	2.53	上升 0.9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3.49	2.43	上升 1.0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15,810,489.63	991,507,420.24	93.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10	0.05	93.22%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两个指标的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且未经年化处理。

2021 年 1-3 月，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381,241.77 万元，同比增长 43.08%，主

要由于公司风电和光伏发电上网电量增长所致。

2021年1-3月，公司营业利润为179,520.89万元，同比增长48.66%；公司利润总额为179,477.29万元，同比增长53.22%；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为149,490.55万元，同比增长51.41%；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86,845,511.90万元，同比增长57.11%。前述利润指标增长主要由于公司持续扩大业务规模，装机容量持续增长，使得公司收入规模增加，盈利能力提升所致。

2021年1-3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0.0747元/股，同比增长51.41%；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0743元/股，同比增长57.11%，主要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净利润同比显著增长所致。

2021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1,581.05万元，同比增长93.22%；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10元，同比增长93.22%，主要由于公司新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机组较多，售电收入增幅较大，同时2021年回收以前年度应收的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较多所致。

除上述情况外，2021年第一季度其他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不存在变动幅度在30%以上的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主要经营模式、经营规模、产品/服务价格、设备采购价格、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及市场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安排

(一) 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该等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营业部	111711010400130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	02000006192002695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719020526109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9103007880178866966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客站支行	10235000000273564

(二)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简称为“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为“乙方”，保荐机构简称“丙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截至协议签署之日，甲方未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如以存单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各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存单方式的募集资金存储及监管事宜。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杨巍巍、王楠楠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7、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8、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协议第 15 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协议的效力。

9、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0、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1、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一）本公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除正常经营活动签订的商务合同外，本公司未订立其他对本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四）本公司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五）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六）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转换。

（七）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本公司住所未发生变更。

2020年4月15日，2020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章程修正案》，同意将公司住所由“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12号”变更为“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3室”，邮政编码由“100053”变更为“101149”；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由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公司住所为变更前的地址，邮政编码为变更前的邮政编码；上市后《公司章程》中的公司住所将更新为“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3室”，邮政编码将更新为“101149”。

（八）2021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增补王武斌、李毅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5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召开，选举王武斌为公司董事长，赵国庆不再担任代理董事长。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即王武斌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国庆不再担任代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5月24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变更事宜在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的其他情形。

（九）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一）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本公司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及 2 次董事会，主要审议了增补董事、选举董事长、定期报告等方面的议案。

（十三）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联系电话：010-60833977

传真号码：010-60833083

保荐代表人：杨巍巍、王楠楠

项目协办人：王洋

项目经办人：赵欣欣、孟宪瑜、薛娟、李婉璐、路宏伟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申请其A股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A股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上市保荐人同意推荐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9日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6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1BJAA30766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峡新能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峡新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三峡新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峡新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三峡新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峡新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峡新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峡新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三峡新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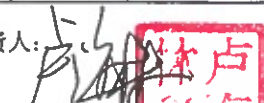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889,847,444.24	4,210,653,851.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2,362,305,134.61	9,818,333,461.74
应收款项融资	(三)	373,128,345.65	233,330,135.79
预付款项	(四)	5,816,371,773.04	2,055,402,851.95
其他应收款	(五)	464,700,766.10	424,997,194.71
其中：应收股利		3,555,500.00	28,344,222.60
存货	(六)	79,227,502.53	60,424,484.13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58,000,209.63	31,239,611.77
流动资产合计		21,043,581,175.80	16,834,381,591.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1,384,179,943.25	9,387,812,411.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九)	318,249,378.30	283,270,743.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	1,015,867,984.13	1,042,986,458.23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1,194,608,183.84	787,189,649.34
固定资产	(十二)	67,032,384,021.23	55,174,430,663.7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85,532,090,069.47	69,384,283,789.90
累计折旧		18,034,464,969.05	13,742,016,699.3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7,836,426.87	467,836,426.87
在建工程	(十三)	31,230,376,778.86	10,993,451,68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1,870,589,843.90	1,326,137,263.82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五)	686,380,534.95	281,044,259.74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222,579,878.10	88,961,35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213,446,913.08	46,645,574.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6,364,111,101.24	3,803,731,76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532,774,560.88	83,215,661,823.91
资产总计		142,576,355,736.68	100,050,043,415.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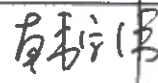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印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伟韩
印宗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7,820,772,267.57	6,579,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一)	1,359,359,301.50	1,117,129,519.59
应付账款	(二十二)	11,148,624,354.18	7,086,869,076.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三)	754,824.24	5,927,182.47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55,249,078.12	40,881,617.09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二十五)	176,225,113.70	121,108,052.13
其中：应交税金		174,142,595.01	120,244,056.74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3,306,214,931.69	1,014,415,723.70
其中：应付股利		466,758,911.38	4,716,914.7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6,376,911,640.76	6,100,369,874.1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八)	2,588.74	
流动负债合计		30,244,114,100.50	22,066,601,04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九)	49,705,295,524.81	29,611,982,476.28
应付债券	(三十)	2,993,129,880.97	1,997,604,207.7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三十一)	11,946,361,069.34	3,462,399,519.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二)	11,730,000.00	12,5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三)	39,388,478.77	24,224,62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1,144,480,191.72	1,131,983,068.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四)	56,388,438.57	47,160,271.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896,773,584.18	36,287,914,169.67
负 债 合 计		96,140,887,684.68	58,354,515,215.25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五)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1,753,000,000.00	1,753,000,000.00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三十五)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六)	9,474,660,691.45	9,323,632,932.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一)	130,381,681.11	62,072,554.1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七)	306,279,747.67	200,192,740.85
其中：法定公积金		306,279,747.67	200,192,740.85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八)	12,001,852,683.20	8,888,078,677.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1,913,174,803.43	38,473,976,904.87
*少数股东权益		4,522,293,248.57	3,221,551,295.69
股东权益合计		46,435,468,052.00	41,695,528,200.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2,576,355,736.68	100,050,043,415.81

法定代表人：

袁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宗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484,592.08	830,438,617.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178,425,403.01
应收款项融资	(二)		5,600,400.00
预付款项		15,483,760.59	165,312,775.11
其他应收款	(三)	1,364,232,351.21	1,282,254,980.74
其中：应收股利		808,942,283.77	1,140,991,870.71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4,0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470,085,103.34	4,441,2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514,285,807.22	6,988,232,176.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	49,142,771,671.22	37,870,621,422.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3,285,554.34	283,270,743.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5,867,984.13	1,042,986,458.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0,481,976.29	1,062,323,178.92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37,024,000.07	1,139,022,310.95
累计折旧		106,542,023.78	76,699,132.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68,499,880.59	777,23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47,856.03	8,208,950.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110.06	39,71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5,146,163.00	2,260,431,444.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13,956,195.66	42,528,659,151.60
资产总计		62,428,242,002.88	49,516,891,328.04


法定代表人：

赵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宗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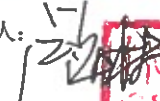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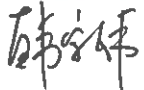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36,950,082.89	7,737,440,686.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11,926.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618,560.61	7,011,333.43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5,813,569.46	2,557,562.66
其中: 应交税金		5,813,569.46	2,557,562.66
其他应付款		1,830,020,977.13	728,827,511.46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11,915,901.00	3,308,963,809.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01,831,017.29	11,784,800,90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51,765,076.65	2,729,399,649.45
应付债券		2,993,129,880.97	1,997,604,207.7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730,000.00	12,56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5,141,522.16	1,053,713,697.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11,766,479.78	5,793,277,554.43
负债合计		29,613,597,497.07	17,578,078,458.6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1,753,000,000.00	1,753,000,000.00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2,083,901.45	9,544,301,189.4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103,574.15	63,794,447.22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077,661.50	206,990,654.68
其中: 法定公积金		313,077,661.50	206,990,654.68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2,687,379,368.71	2,123,726,578.00
股东权益合计		32,814,644,505.81	31,938,812,86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2,428,242,002.88	49,516,891,328.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314,932,063.20	8,956,644,467.55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九)	11,314,932,063.20	8,956,644,467.55
二、营业总成本		7,540,349,378.20	5,999,744,843.03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九)	4,787,577,504.56	3,874,438,957.96
税金及附加		105,163,756.51	72,554,935.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四十)	555,369,817.91	424,949,158.90
研发费用		1,311,935.70	1,530,169.72
财务费用	(四十一)	2,090,926,363.52	1,626,271,621.12
其中：利息费用		2,087,335,348.66	1,660,415,642.05
利息收入		27,640,998.31	44,606,357.5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03,752.25	47,260.5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四十二)	143,785,093.10	96,178,420.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507,824,794.32	448,133,093.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5,397,281.12	393,072,204.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52,711,922.56	174,483,502.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75,868,212.67	-78,829,083.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221,879,424.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254,104.71	6,678,765.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3,290,387.02	3,381,664,898.45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八)	57,192,442.40	43,692,092.51
其中：政府补助		4,631,763.72	3,935,964.85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九)	74,921,965.31	78,323,901.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5,560,864.11	3,347,033,089.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	344,125,821.97	296,092,849.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0,991,283.59	2,839,735,773.59
*少数股东损益		330,443,758.55	211,204,465.51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09,126.93	46,858,27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十一)	68,309,126.93	46,858,277.7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25,039.60	68,439,018.8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40,000.00	-27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79,423.49	46,410,874.4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05,616.11	22,298,144.4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84,087.33	-21,580,741.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84,087.33	-21,580,741.0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09,744,169.07	3,097,798,51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9,300,410.52	2,886,594,05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443,758.55	211,204,465.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05	0.14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05	0.1420

法定代表人：

赵国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海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伟

韩伟印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01,416.46	2,901,600.11
其中：营业收入	(五)	7,201,416.46	2,901,600.11
二、营业总成本		782,311,847.99	590,133,886.61
其中：营业成本	(五)	1,900,454.79	2,300.00
税金及附加		10,913,399.22	5,587,929.5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8,615,597.81	136,067,683.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80,882,396.17	448,475,973.43
其中：利息费用		592,540,893.65	473,222,154.28
利息收入		16,802,512.42	31,096,527.0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6,331.28	47,260.5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81,559.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1,831,517,590.66	2,290,316,46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3,127,911.46	386,817,582.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711,922.56	174,483,502.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74,035.45	-19,393,301.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576,56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9,126,606.05	1,746,597,819.23
加：营业外收入		717,248.39	100.00
其中：政府补助		524,301.97	
减：营业外支出		32,414,500.00	14,5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7,429,354.44	1,732,097,919.23
减：所得税费用		-3,440,713.80	4,822,362.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0,870,068.24	1,727,275,556.62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60,870,068.24	1,727,275,556.6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09,126.93	46,858,277.7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25,039.60	-68,439,018.8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40,000.00	-27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79,423.49	46,410,874.4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05,616.11	22,298,144.4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84,087.33	-21,580,741.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84,087.33	-21,580,741.0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9,179,195.17	1,774,133,834.40

法定代表人：

赵国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海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宗伟

韩宗伟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19,360,432.94	7,907,191,879.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521,142.76	71,873,55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825,499.84	531,702,66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3,707,075.54	8,510,768,101.68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02,198,244.82	492,594,762.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9,713,212.24	654,435,586.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006,040.11	599,614,84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524,860.71	642,252,50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442,357.88	2,388,897,69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十四)	8,976,264,717.66	6,121,870,40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953,406.91	6,340,995,810.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827,848.66	183,690,98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35,060.10	5,791,3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9,004,200.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81,803.17	161,115,350.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902,318.93	6,691,593,534.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55,981,078.22	14,274,716,77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5,275,467.15	4,040,910,257.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28,438,689.58	435,081,399.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9,733.31	230,117,379.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59,814,968.26	18,980,825,80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1,912,649.33	-12,289,232,27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5,119,512.00	1,002,741,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5,119,512.00	552,741,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429,613,719.55	16,451,848,918.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68,000.00	19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79,001,231.55	17,647,090,01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61,384,828.73	4,068,543,193.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9,767,183.31	5,070,535,125.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673,850.80	44,1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7,291,777.82	2,924,406,41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38,443,789.86	12,063,484,73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0,557,441.69	5,583,605,284.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4,438.99	-47,26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十四)	-2,254,846,050.99	-583,803,84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四)	4,106,083,135.94	4,689,886,981.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四)	1,851,237,084.95	4,106,083,135.94

法定代表人：

赵国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海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宗伟

韩宗伟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6,072,845.23	1,303,075,69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319,872.44	198,115,86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392,717.67	1,501,191,561.15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5,328,683.03	1,480,957,968.6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309,653.04	95,780,43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2,976.30	33,263,56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382,848.10	617,707,22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3,984,160.47	2,227,709,1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43,591,442.80	-726,517,632.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51,242,921.37	10,734,682,231.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1,472,958.08	1,053,210,55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0.00	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40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3,940,986.11	11,792,892,78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926,915.73	851,074,537.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12,160,590.56	13,665,607,479.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1,07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0,088,580.98	14,516,682,01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6,147,594.87	-2,723,789,22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57,477,792.56	13,195,769,340.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57,477,792.56	13,195,769,340.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134,242,543.20	7,099,752,712.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2,795,735.27	3,828,125,308.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2,727.50	5,723,4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62,941,005.97	10,933,601,50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4,536,786.59	2,262,167,83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4,438.99	-47,26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	-354,957,812.09	-1,188,186,28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825,371,895.41	2,013,558,18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470,414,083.32	825,371,89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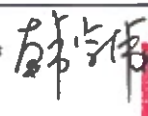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五矿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本年金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23,632,932.70		62,072,554.18		200,192,740.85	38,473,976,904.87	3,221,551,295.69	41,695,528,20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323,632,932.70		62,072,554.18		200,192,740.85	38,473,976,904.87	3,221,551,295.69	41,695,528,200.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27,758.75		68,309,126.93		106,087,006.82	3,439,197,898.56	1,300,741,952.88	4,739,939,851.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09,126.93		3,610,991,283.59	3,679,300,410.52	330,443,758.55	4,009,744,169.0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027,758.75					151,027,758.75	1,016,582,662.41	1,167,610,421.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75,119,512.00	1,175,119,51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1,027,758.75					151,027,758.75	-158,536,849.59	-7,509,090.8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06,087,006.82	-391,130,270.71	-46,284,468.08	-437,414,738.7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087,006.82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6,087,006.82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391,130,270.71	-46,284,468.08	-437,414,738.7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474,660,691.45		130,381,681.11		306,279,747.67	41,913,174,803.43	4,522,293,248.57	46,435,468,052.00

法定代表人：

张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卢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三峡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 存货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644,901,476.00		14,189,298,562.04		-179,448,081.11		280,038,912.84	7,892,550,813.11	40,827,341,682.89	2,461,697,409.94	43,289,239,092.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7,535,574.21			-106,042,025.68	-106,042,025.68	-3,989,707.24	-110,031,732.9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44,901,476.00		14,189,298,562.04		-21,912,406.90		280,038,912.84	7,945,170,808.57	41,037,497,352.55	2,457,907,702.70	43,495,405,055.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5,088,524.00		-4,865,665,629.34		83,984,961.08		-79,846,171.99	942,907,868.57	-2,563,520,447.68	763,613,592.99	-1,795,876,854.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858,277.78			2,839,735,773.59	2,886,594,051.37	211,204,465.51	3,097,798,516.8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87,171,319.06						-2,187,171,319.06	600,109,127.48	-1,587,062,191.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78,070,056.78						-2,078,070,056.78	772,041,100.00	-1,306,028,956.78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5,088,524.00		-2,678,494,310.28		37,126,683.3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78,494,310.28		-2,678,494,310.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2,573,727.65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575,969,513.9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323,632,932.70		62,072,564.18		200,192,740.85	8,868,078,677.14	38,473,976,904.87	3,221,551,295.69	41,695,528,200.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宏伟

卢海

林卢海

赵国

郭宏伟

10

伟宗印

赵国印

林卢海印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三磷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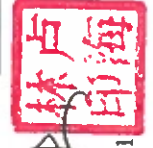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544,301,189.45			63,794,447.22		206,990,654.68	2,123,726,578.00	31,938,812,86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0			9,544,301,189.45			63,794,447.22		206,990,654.68	2,123,726,578.00	31,938,812,869.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82,712.00			68,309,126.93		106,087,006.82	563,652,790.71	875,831,636.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309,126.93			1,060,870,068.24	1,129,179,195.1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82,712.00							137,782,71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7,782,712.00							137,782,712.00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087,006.82	-497,217,277.53	-391,130,270.7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6,087,006.82	-106,087,006.82	
任意公积金										106,087,006.82	-106,087,006.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391,130,270.71	-391,130,270.71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682,083,901.45			132,103,574.15		313,077,661.50	2,687,379,368.71	32,814,644,505.81

法定代表人：赵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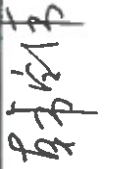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644,901.476.00				12,401,869,834.19		-177,726,188.07		2,118,761,220.05	33,274,643,168.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57,535,674.21		158,662,021.14	316,197,695.35
二、本年初余额	18,644,901,476.00				12,401,869,834.19		-20,190,513.86		2,277,423,241.19	33,590,840,864.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5,098,524.00				-2,857,568,644.74		83,984,961.08		-153,696,663.19	-1,652,027,99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858,277.78		1,727,275,556.62	1,774,133,834.4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074,334.46					-179,074,334.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944,855.54					-69,944,855.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9,129,478.92					-109,129,478.9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5,098,524.00				-2,678,494,310.28		37,126,683.30		-3,419,815,050.44	-3,247,087,494.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78,494,310.28				-2,678,494,310.28				-172,727,555.66	-172,727,555.6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2,573,727.65								-172,727,555.66	-172,727,555.66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575,969,513.93						-2,469,115.98		2,469,115.98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544,301,189.45		63,794,447.22		2,123,726,578.00	31,938,812,869.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前身是 1980 年成立的水利部水利工程综合经营公司，该公司为事业单位，成立之初与水利部工程管理司合署办公，主要负责水利综合经营的行业管理工作。

1985 年 8 月，水利电力部将水利部水利工程综合经营公司改组为中国水利实业开发总公司，实行企业化管理。

1991 年 11 月，中国水利实业开发总公司更名为中国江河水利水电开发公司，逐步与市场接轨，公司主营水利水电工程、城镇供水工程的发展、咨询、机械成套、总承包一级水利旅游、沙棘开发等。

1997 年 10 月，为适应国家投融资体制改革，水利部将中国江河水利水电开发公司更名改建为中国水利投资公司。

1999 年，中国水利投资公司与水利部脱钩，移交中央企业工委管理，2003 年 4 月纳入国资委管理。

2006 年 8 月，国水投资集团注册成立，同年 10 月，中国水利投资公司更名为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

2008 年 12 月，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并入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6 月，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正式更名为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2015 年 6 月，根据三峡集团 2015 年第 13 次党组会决议、2015 年第 2 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三峡战略函[2015]124 号及三峡人函[2015]123 号文件批复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由“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变更为“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集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591,354,536.60 元为基础确认改制后所有者权益，累计实现的留存收益、资本公积不转增实收资本。改制后本集团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增加至 1,043,0431,033.2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7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三峡集团仍为本集团的母公司。

2017 年 6 月，根据三峡集团三峡财函[2015]248 号、三峡财函[2016]81 号、三峡财函[2016]215 号文件批复，三峡集团增加本集团实收资本人民币 2,621,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51,431,033.2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三峡集团仍为本集团的母公司。

2018 年 3 月，根据本集团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593,470,442.80 元，由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44,901,476.0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9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3,051,431,033.20	70.00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30,380,583.65	4.99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380,583.65	4.99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122,536.91	2.5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7,722,493.82	1.275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722,493.82	1.275
合计		18,644,901,476.00	100.00

2019 年 6 月，根据三峡集团、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设立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以及本集团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以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名称由“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团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全体股东同意以 2018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向三峡集团分配股利 3,263,677,674.21 元，对分配股利后剩余净资产 29,690,439,866.51 元，按照折股比例 1:0.6736，折合股份公司的总股本 20,0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剩余 9,690,439,866.51 元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本集团的注册资本 20,000,000,000.00 元，实收股本 20,000,000,000.00 股，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80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70.00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4.99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4.99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2.5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1.275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1.275
合计		20,000,000,000.00	100.00

本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376X7，法定代表人：赵国庆，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3 室。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属其他水利管理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清洁能源、水利、水电、电力、供水、清淤、滩涂围垦、环境工程、种植业、养殖业、旅游业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托管、投资顾问；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承包境内水利电力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三峡集团，本集团最终控制人为三峡集团。

本集团设有总经理办公室、计划发展部、工程管理部、电力生产部、资产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市场营销部、科技环保部、质量安全部、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审计部、信息中心、党群工作部、纪检工作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等部门。

本集团设有董事会、监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本集团董事会，批准报出日为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3.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集团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集团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集团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集团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加权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1)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将此类权益工具投资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且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组合 1：标杆电费组合

组合 2：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组合 3：其他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组合 2: 其他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

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为备品备件。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集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集团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集团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集团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集团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

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

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价值模式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年	0-3	1.94—1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集团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集团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0-3	1.94—12.50
机器设备	5—35	0-3	2.77—20.00
运输设备	3—15	0-3	6.47—33.3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5	0-3	6.47—33.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2)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集团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

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大型基建工程项目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工程主体资产全部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的年度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全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部分工程主体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在工程建设与生产运营并行期间的年度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应按适当的比例，确定应计入在建工程的资本化利息金额，专门借款扣除利息可以直接资本化部分认定为一般借款；工程全部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后，其借款费用应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一般借款

有确凿证据表明，工程项目占用了一般借款，并且占用一般借款数额能够直接准确认定时，根据工程项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工程项目占用一般借款而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同时从事多项大型基建工程项目建设，且基本建设和生产经营同时运行的，难以明确区分某一工程项目是否占用一般借款时，按照以下办法确定应由计入在建工程的资本化借款费用，并在各大型水电基建项目之间分摊，未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资本化借款费用总额=累计在建建设工程借款占用额×资本化利率

某工程项目资本化借款费用额=资本化借款费用总额×（某工程项目月初累计在建建设工程支出数/全部工程项目月初累计在建建设工程支出数）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七)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十八)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

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应付债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其他类别的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溢价或折价是对应付债券存续期间内的利息费用调整，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二十一）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将商品移交客户，取得收货证明或验收单时，即履行了商品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本集团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工程施工收入：工程施工合同履约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履

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集团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二十四)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本集团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集团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集团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集团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集团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本集团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公允价值是出售该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该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六)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2019 年末合并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变更后列表项目及金额		变更前列表项目及金额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合同负债	5,927,182.47	预收款项	5,927,182.47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为了更为谨慎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本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应收新能源补贴款坏账准备计提方式进行会计估计变更议案》，对一年以内新能源补贴款坏账计提方式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由原不计提调整为按比例计提，上述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20 年末净资产的影响为-15,780,134.24 元，对 2020 年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5,780,134.24 元。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期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9 年/2019 年 12 月 31 日影响金额
前期应收新能源补贴款未计提坏账	本项差错更正经本集团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应收账款	-193,074,86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49,890.17
		未分配利润	-163,567,516.61
		少数股东权益	-7,957,454.97
		信用减值损失	-74,866,579.41
		所得税费用	-13,373,340.75

2020 年 9 月 15 日，本集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调整三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议案》，对前期应收新能源补贴款补提坏账准备并相应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销售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动产租赁收入	16%、13%（注 1）、3%
	不动产租赁收入	10%、9%（注 1）
	应税服务收入、应税劳务收入	6%、3%
	金融商品转让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注 2）、15%、12.5%、7.5%、免征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和 9%。故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采用 13%和 9%的增值税税率。

注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为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发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的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2、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以及财税[2011]58 号文件，对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可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享受该优惠的公司包括：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云南龙陵腊寨水电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皮山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鄯善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新疆达坂城风电

能源鄯善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新疆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伊吾发电有限公司、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州铸玛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酒泉朝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酒泉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灵武市白土岗昂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昂立（灵武）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酒泉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酒泉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肃北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乌兰金峰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乌拉特前旗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税[2008]46号、财税[2008]116号、国税发[2009]80号等文件，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2008]46号）（以下简称《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公司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建设光伏电站项目
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密落槽子光伏场区
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水子坪光伏场区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	2017年	2018年	2020年	弥勒一期石洞山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弥勒二期吉丹山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弥勒三期茨柯山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弥勒四期对门山
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四大山项目
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三期小箐山项目
三峡新能源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桔子塘项目
三峡新能源云南师宗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程子山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云南师宗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石梁山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贵州盘州市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白云河梁子项目
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横冲梁子项目
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干塘子项目
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博乐三台风电一期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200MW 苦水风电一期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20WM 石城子光伏一期
三峡新能源伊吾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49.5MW 淖毛湖风电一期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五家渠北塔山 1-4 期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五家渠北塔山 50MW 光 伏项目
沽源县恒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九连城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左云）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峡电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沽源一期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沽源二期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9 兆瓦村级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金界壕
三峡新能源涞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涞源凉都光伏
三峡新能源平定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峡新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平泉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杨树岭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平山白鹿三峡光伏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曲阳光伏一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曲阳光伏二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曲阳光伏三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曲阳光伏 4-1 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曲阳光伏五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曲阳光伏 4-2 期
昔阳县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胡丰光伏电站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昔阳斯能风电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一期 30MW 光伏电站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清能光伏发电项目
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捷普绿能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金峰共和 1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海南州铸玛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共和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共和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1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10MW 光伏发电二期项目
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10MW 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德令哈一期 20MW 光伏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22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东洞滩 9MW 光伏
酒泉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东洞滩 50MW 光伏
三峡新能源酒泉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瓜州布隆吉光伏
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敦煌 30MW 光伏
灵武市白土岗昂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宁东十一光伏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堽坑子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太阳山 1 期、太阳山 2 期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太阳山一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太阳山二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永登一期 20MW 光伏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陕西神木远航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绥德风电一期
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张家川天源 49.5 风电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敦煌 3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四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五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三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四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马岗项目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黄毛坡项目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红山梁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红崖山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铜川 250MW 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
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渭南 10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海上试验风电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海上风电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300MW 海上风电项目
会理兆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会理龙泉 20MW+3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树堡乡一二期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树堡乡三期
布拖县中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包谷坪光伏项目
布拖君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特里木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普格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普格吉留秀 3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冕宁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冕宁铁厂风电场项目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重庆忠县双古光伏电站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普格县子越光能扶贫 30MW+30MW
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武隆县大梁子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朝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朝阳水泉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大安三峡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大安三峡光伏扶贫与畜牧业相结合并网发电项目
宾县大个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宾县大个岭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连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庄河 III (300MW) 海上风电项目
宾县大泉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宾县大泉子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富裕友谊一期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富裕友谊二期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伊春华宇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乌伊岭风电场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双辽 3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双辽庆达与菌类大棚相结合光伏发电项目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双辽庆达与畜牧业相结合 10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首批 20MW 项目
三峡新能源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王家光伏发电场
三峡新能源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北沟光伏发电场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双辽庆达与畜牧业相结合 10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二批 30MW 项目
三峡新能源泰来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9 年	泰来汤池 (9.9MW) 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安徽巢湖苏湾 50MW 荒山综合治理光伏项目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安徽省巢湖栏杆集 50MW 荒山综合治理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安徽省潘一矿采煤沉陷区水面光伏电站 (150MW) 工程
灵宝华祥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灵宝苏村梨子沟风电项目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社旗下洼乡风电场一期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社旗下洼乡风电场二期
三峡新能源舒城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舒城庐镇 21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桐城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桐城黄甲 49.5MW 风电项目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宿州符离光伏 50mw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二连浩特一期光伏发电项目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二连浩特二期光伏发电项目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巴音 6 号风电场 200MW 风电项目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国宏克旗骆驼台子风电场 300MW 项目
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商都县吉庆梁大脑包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幸福风电场一期 400MW 项目
三峡新能源乌拉特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阿日齐 20MW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三峡正蓝旗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9.525MW 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 23.2 兆瓦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前旗鑫晟公司 67.3MWp 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MWp 光伏农业发电项目
乐陵市中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文昌中天站
乐陵市晶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文昌晶茂站
三峡新能源新泰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新泰一期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拉特中旗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乐陵市浩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文昌浩光站
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MW 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新能源蒙阴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新能源蒙阴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沂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三峡新能源沂源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微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微山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技术基地三峡新能源傅村 50MW 光伏发电项目
潍坊安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潍坊安能 4.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潍坊宇创一站 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潍坊宇创二站 4.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潍坊宇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潍坊宇光 4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山东沾化天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山东沾化天融风电场一期项目
诸城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诸城风电场工程项目
临朐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临朐沂山风电场工程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福清兴化湾一期项目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永登二期 20MW 光伏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始兴 40MW 光伏发电项目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巫山两坪光伏项目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金寨龙窝 50MW 光伏电站项目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海上风电沙扒项目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晋中启阳榆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同心 50MW 风电项目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交口县桃红坡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闽清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第六师北塔山牧场 200MW 风电项目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始兴县兴泰 6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综合利用项目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红寺堡 100MW 风电项目
巨野县峻阳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巨野峻阳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福清兴化湾二期项目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海兴协合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西绛县冷口乡 54MW 风电场项目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西静乐县堂尔上乡 5w 千瓦风电项目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交口县水头镇 300 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三峡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泗洪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南召县皇后风电场工程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公司 70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工控园区 398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5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乐泰光伏站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贝盛吴兴东林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永安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福建省永安贡川 48MW 风电项目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第六师北塔山牧场二期 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第七师胡杨河市 124 团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天峨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交连岭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平南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东平风电项目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陡坡梁子发电项目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仓房风电项目
青岛润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润莱二期 20MW 陆上风电项目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滨州天融风能沾化 50MW 风电项目
郯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飞克郯城 50MW 风电项目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滨州天融风能王庄 49.5 兆瓦风电项目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20 年	山东德州平原 40MW 光伏项目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无棣华运黄河岛 49.8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巨野）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巨野一期 50MW 陆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滨州沾化一期 50MW 陆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吴忠市利通区一期 200MWp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清水白驼镇 60 兆瓦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米脂姬岔 50 兆瓦风电项目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中宁美橙 45 兆瓦光伏项目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通渭县陇阳 200MW 风电项目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甘肃酒泉辉阳 4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共和切吉 10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诺木洪 50MW 风电项目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太阳能发电	114,000,000.00	100	100	114,000,000.00	1
2	三峡新能源开原风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风力发电	95,000,000.00	100	100	95,000,000.00	1
3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风力发电	147,240,000.00	100	100	146,070,000.00	3
4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	1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378,900,000.00	100	100	463,700,000.00	3
5	三峡新能源白城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3	1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27,900,000.00	65	65	83,135,000.00	1
6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风力发电	301,140,000.00	64.77	64.77	195,038,557.00	1
7	三峡新能源(双辽)庆达发电有限公司	3	1	吉林省四平市	吉林省四平市	太阳能发电	29,700,000.00	80	80	20,790,000.00	1
8	三峡新能源泰来发电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太阳能发电	32,000,000.00	100	100	32,000,000.00	1
9	葫芦岛全方新能源风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葫芦岛市	辽宁省葫芦岛市	风力发电	81,000,000.00	100	100	81,000,000.00	1
10	宾县大个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	93,000,000.00	90.11	90.11	83,800,000.00	3
11	宾县大泉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	93,000,000.00	90.11	90.11	83,800,000.00	3
12	三峡新能源朝阳发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朝阳市	辽宁省朝阳市	太阳能发电	3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3	伊春华宇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风力发电	85,000,000.00	100	100	85,000,000.00	3
14	三峡新能源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阜新市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发电	71,000,000.00	100	100	71,000,000.00	1
15	三峡新能源大连发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庄河市	辽宁省庄河市	风力发电	1,332,000,000.00	100	100	1,332,000,000.00	1
16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吉林省双辽市	吉林省双辽市	太阳能发电	411,716,500.00	90	90	370,544,850.00	3
17	三峡新能源新疆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风力发电	157,000,000.00	100	100	157,000,000.00	1
18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风力和太阳能发电	428,600,000.00	100	100	428,600,000.00	1
19	三峡新能源鄯善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	太阳能发电	56,000,000.00	100	100	56,000,000.00	1
20	三峡新能源皮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	太阳能发电	111,000,000.00	100	100	111,000,000.00	1
21	三峡新能源伊吾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吾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吾县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22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	风力和太阳能发电	701,000,000.00	100	100	700,991,45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3	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博乐市	新疆博乐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24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博乐市	新疆博乐市	风力发电	140,000,000.00	100	100	140,000,000.00	1
25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735,040,382.48	100	100	735,040,382.48	1
26	三峡新能源商都风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20,000,000.00	100	100	20,000,000.00	1
27	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1,000,000.00	100	100	249,589,977.00	3
28	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	1	北京市	北京市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100,017,300.00	3
29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900,000,000.00	100	100	900,000,000.00	1
30	三峡新能源乌拉特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太阳能发电	55,000,000.00	100	100	55,000,000.00	1
31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370,000,000.00	100	100	477,131,600.00	3
32	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太阳能发电	238,000,000.00	100	100	238,000,000.00	1
33	昔阳县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太阳能发电	42,000,000.00	100	100	42,00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4	三峡新能源乌拉特中旗发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2,000,000.00	100	100	12,000,000.00	1
35	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市	风力发电	267,000,000.00	100	100	267,000,000.00	1
36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红河市	云南省红河市	风力发电	374,000,000.00	100	100	374,000,000.00	1
37	三峡新能源云南师宗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187,000,000.00	100	100	187,000,000.00	1
38	三峡新能源元谋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市	太阳能发电	57,000,000.00	100	100	57,000,000.00	1
39	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大理市	云南省大理市	太阳能发电	85,000,000.00	100	100	85,000,000.00	1
40	三峡新能源盘州市发电有限公司	3	1	贵州省六盘水市	贵州省六盘水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41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太阳能发电	136,000,000.00	100	100	136,000,000.00	1
42	三峡新能源乐业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	风力发电	19,000,000.00	100	100	19,000,000.00	1
43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淮南市	安徽省淮南市	太阳能发电	30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0	1
44	三峡新能源普格发电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普格市	四川省普格市	太阳能发电	68,000,000.00	100	100	68,000,000.00	1
45	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保山市	云南省保山市	风力发电	88,000,000.00	100	100	88,000,000.00	1
46	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丽江市	云南省丽江市	太阳能发电	71,000,000.00	100	100	71,000,000.00	1
47	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	3	1	贵州省黔西南州	贵州省黔西南州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8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48	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重庆市武隆县	重庆市武隆县	风力发电	88,000,000.00	100	100	91,406,700.00	1
49	三峡新能源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风力发电	128,000,000.00	100	100	128,000,000.00	1
50	三峡新能源天峨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西省河池市	广西省河池市	风力发电	149,100,000.00	100	100	149,100,000.00	1
51	三峡新能源道县发电有限公司	3	1	湖南省永州市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72,000,000.00	100	100	172,000,000.00	1
52	三峡新能源冕宁发电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风力发电	158,000,000.00	100	100	158,000,000.00	1
53	三峡新能源贵阳发电有限公司	3	1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风力发电	21,900,000.00	100	100	21,900,000.00	1
54	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开远市	云南省开远市	太阳能发电	70,000,000.00	100	100	70,000,000.00	3
55	布拖县中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布拖县	四川省布拖县	太阳能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56	云南龙陵腊寨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龙陵县	云南省龙陵县	水力发电	110,000,000.00	65	65	77,525,500.00	1
57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	1	云南省维西县	云南省维西县	水力发电	18,390,000.00	100	100	26,690,113.49	3
58	云南迪庆香格里拉华瑞电力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香格里拉县	云南省香格里拉县	水力发电	25,000,000.00	60	60	15,000,000.00	3
59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龙陵县	云南省龙陵县	水力发电	87,000,000.00	100	100	168,542,119.79	3
60	会理兆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会理县	四川省会理县	太阳能发电	142,350,000.00	100	100	142,35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61	三峡新能源融水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县	风力发电	4,000,000.00	100	100	4,000,000.00	1
62	清镇长景风电有限公司	3	1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风力发电	41,500,000.00	100	100	41,500,000.00	1
63	布拖君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布拖县	四川省布拖县	太阳能发电	53,000,000.00	100	100	53,000,000.00	3
64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镇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镇	风力发电	430,000,000.00	100	100	430,000,000.00	1
65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30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0	1
66	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太阳能发电	99,000,000.00	100	100	99,000,000.00	1
67	三峡新能源肃北风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肃北县	甘肃省肃北县	风力发电	3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	1
68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发电	813,000,000.00	100	100	813,000,000.00	1
69	三峡新能源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28,000,000.00	100	100	28,000,000.00	1
70	三峡新能源昂立（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太阳能发电	132,000,000.00	100	100	105,600,000.00	1
71	乌兰金峰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太阳能发电	87,000,000.00	100	100	87,000,000.00	1
72	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太阳能发电	33,000,000.00	100	100	29,700,000.00	1
73	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太阳能发电	61,000,000.00	100	100	57,7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74	酒泉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145,500,000.00	100	100	146,958,500.00	3
75	酒泉朝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145,500,000.00	100	100	147,062,100.00	3
76	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敦煌市	甘肃省敦煌市	太阳能发电	62,000,000.00	100	100	62,000,000.00	1
77	三峡新能源酒泉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219,500,000.00	98.75	98.75	216,750,000.00	1
78	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风力发电	119,000,000.00	100	100	119,000,000.00	1
79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区吴忠市	宁夏区吴忠市	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发电	254,000,000.00	100	100	254,000,000.00	1
80	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81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169,000,000.00	100	100	169,000,000.00	1
82	海南州铸玛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85,000,000.00	99.9	99.9	84,020,400.00	3
83	灵武市白土岗昂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区灵武市	宁夏区灵武市	太阳能发电	55,000,000.00	100	100	54,998,700.00	3
84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	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	太阳能发电	44,000,000.00	100	100	44,000,000.00	1
85	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80,000,000.00	1
86	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格尔木	青海省格尔木	太阳能发电	85,500,000.00	100	100	85,50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87	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共和县	青海省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27,000,000.00	100	100	27,000,000.00	3
88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米脂县	陕西省米脂县	风力发电	85,000,000.00	100	100	85,000,000.00	1
89	三峡新能源尚义风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178,833,410.00	100	100	178,833,410.00	1
90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太阳能发电	397,000,000.00	100	100	397,000,000.00	1
91	三峡新能源涞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太阳能发电	56,000,000.00	100	100	56,000,000.00	1
92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太阳能发电	213,000,000.00	100	100	213,000,000.00	1
93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太阳能发电	277,300,000.00	100	100	277,300,000.00	1
94	三峡新能源平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太阳能发电	24,000,000.00	100	100	24,000,000.00	1
95	三峡新能源（左云）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太阳能发电	220,000,000.00	100	100	220,000,000.00	1
96	三峡新能源平定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太阳能发电	198,000,000.00	100	100	198,000,000.00	1
97	涞源县恒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涞源县	河北省涞源县	太阳能发电	50,000,000.00	67	67	33,477,421.00	3
98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昔阳县	山西省昔阳县	风力发电	347,600,000.00	51	51	205,669,332.00	3
99	青岛润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	风力发电	111,000,000.00	100	100	94,950,300.00	3
100	三峡新能源桐城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市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01	三峡新能源新泰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太阳能发电	75,000,000.00	100	100	75,000,000.00	1
102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	风力发电	140,000,000.00	95	95	133,000,000.00	3
103	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	太阳能发电	55,500,000.00	100	100	55,500,000.00	3
104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太阳能发电	72,000,000.00	100	100	72,000,000.00	1
105	三峡新能源舒城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	风力发电	44,000,000.00	100	100	44,000,000.00	1
106	三峡新能源沂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	太阳能发电	44,000,000.00	100	100	44,000,000.00	1
107	玉环长达发电有限公司	3	1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风力发电	5,000,000.00	90	90	4,500,000.00	1
108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巢湖市	安徽省巢湖市	太阳能发电	252,000,000.00	100	100	126,000,000.00	3
109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太阳能发电	127,000,000.00	100	100	63,500,000.00	3
110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3	1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风力发电	1,676,000,000.00	70	70	1,173,200,000.00	1
111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4	1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风力发电	4,270,000,000.00	100	100	4,270,000,000.00	1
112	慈溪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浙江省慈溪市	浙江省慈溪市	风力发电	128,600,000.00	75	75	96,450,000.00	1
113	宁德市大港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水力发电	17,738,000.00	51	51	9,046,380.00	1
114	三峡新能源闽清发电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闽清市	福建省闽清市	风力发电	85,000,000.00	100	100	85,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15	三峡新能源屏南发电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屏南市	福建省屏南市	风力发电	73,000,000.00	100	100	73,000,000.00	1
116	三峡新能源永安发电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永安市	福建省永安市	风力发电	91,000,000.00	100	100	91,000,000.00	1
117	三峡新能源灵宝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三门峡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	风力发电	5,000,000.00	85	85	4,250,000.00	1
118	三峡新能源建瓯发电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风力发电	79,000,000.00	100	100	79,000,000.00	1
119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风力发电	2,007,884,000.00	100	100	2,054,879,819.80	1
120	三峡新能源浙江岱山发电有限公司	3	1	浙江省岱山县	浙江省岱山县	风力发电	10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0	1
121	三峡新能源山东昌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昌乐市	山东省昌乐市	风力发电	137,000,000.00	100	100	137,000,000.00	1
122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风力发电	4,448,765,737.08	100	100	4,448,763,481.76	1
123	三峡新能源汕头发电有限公司	4	1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风力发电	94,500,000.00	100	100	94,500,000.00	1
124	三峡新能源金塔发电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太阳能发电	8,800,000.00	100	100	8,800,000.00	1
125	三峡新能源阳泉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风力发电	1,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	1
126	北京能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	1	北京市	北京市	风力发电	486,900,000.00	100	100	555,900,000.00	3
127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	1	内蒙古	内蒙古	风力发电	456,500,000.00	100	100	456,500,000.00	3
128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德令哈市	青海省德令哈市	太阳能发电	51,000,000.00	100	100	51,00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29	三峡新能源(安徽)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太阳能发电	114,000,000.00	100	100	114,000,000.00	1
130	通江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通江县	四川省通江县	风力发电	3,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	1
131	三峡新能源(平南)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	风力发电	82,000,000.00	100	100	82,000,000.00	1
132	乐陵市浩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1,700,000.00	100	100	11,700,000.00	3
133	乐陵市晶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1,000,000.00	100	100	11,000,000.00	3
134	乐陵市中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0	3
135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79,500,000.00	100	100	79,500,000.00	1
136	三峡新能源(东营)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	风力发电	1,500,000.00	100	100	1,500,000.00	1
137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太阳能发电	17,580,000.00	100	100	17,580,000.00	3
138	潍坊安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太阳能发电	7,500,000.00	100	100	7,500,000.00	3
139	潍坊宇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太阳能发电	6,500,000.00	100	100	6,500,000.00	3
140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80,000,000.00	90	90	69,475,400.00	3
141	海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共和县	青海省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27,000,000.00	100	100	27,00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42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太阳能发电	161,400,000.00	80	80	129,120,000.00	3
143	三峡新能源陆河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风力发电	2,000,000.00	100	100	2,000,000.00	1
144	诸城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诸城市	山东省诸城市	风力发电	81,600,000.00	100	100	81,600,000.00	3
145	临朐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风力发电	81,600,000.00	100	100	81,600,000.00	3
146	山东沾化天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78,000,000.00	100	100	78,000,000.00	3
147	大安三峡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太阳能发电	34,000,000.00	80	80	27,200,000.00	1
148	三峡新能源发电(天津)有限公司	3	1	天津市南开区	天津市南开区	风力发电	1,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	1
149	三峡新能源海上风电运维江苏有限公司	3	1	盐城市大丰区	盐城市大丰区	电气设备修理	20,000,000.00	100	100	20,000,000.00	1
150	重庆市巫山县青山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重庆市巫山县	重庆市巫山县	风力发电	73,000,000.00	100	100	73,000,000.00	1
151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497,250,000.00	100	100	497,250,000.00	1
152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3	1	吴忠市红寺堡区	吴忠市红寺堡区	风力发电	148,000,000.00	100	100	148,000,000.00	1
153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同德慈善产业园	宁夏同德慈善产业园	风力发电	75,000,000.00	100	100	75,000,000.00	1
154	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渭南	陕西省渭南	太阳能发电	124,100,000.00	100	100	124,1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55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3	1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风力发电	852,579,000.00	56.04	56.04	477,819,000.00	1
156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3	1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风力发电	620,500,000.00	89.93	89.93	558,000,000.00	1
157	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水力发电	40,000,000.00	100	100	110,008,216.19	1
158	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太阳能发电	123,900,000.00	81	81	100,319,500.00	3
159	三峡新能源（巨野）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菏泽市	山东省菏泽市	风力发电	106,000,000.00	100	100	106,000,000.00	1
160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1	合肥市瑶海区龙岗开发区	合肥市瑶海区龙岗开发区	太阳能发电	58,800,000.00	100	100	58,785,100.00	3
161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	1	普格县普基镇	普格县普基镇	太阳能发电	84,000,000.00	70	70	58,800,000.00	1
162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55,800,000.00	80	80	44,640,000.00	3
163	内蒙古合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36,898,800.00	100	100	36,888,700.00	3
164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	1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37,260,000.00	99	99	36,898,800.00	3
165	三峡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3	1	江苏省泗洪县	江苏省泗洪县	太阳能发电	101,250,000.00	100	100	101,250,000.00	1
166	内蒙古文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24,950,000.00	100	100	24,95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67	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	4	1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太阳能发电	28,870,000.00	100	100	34,172,208.73	3
168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太阳能发电	430,000,000.00	49	49	210,700,000.00	1
169	灵宝华祥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	风力发电	200,000,000.00	100	100	200,000,000.00	3
170	内蒙古荣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85,635,000.00	100	100	85,612,600.00	3
171	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	1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86,435,000.00	99	99	85,635,000.00	3
172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32,000,000.00	100	100	32,796,800.00	3
173	确山江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	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	风力发电	65,000,000.00	92.46	92.46	60,100,000.00	1
174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3,874,771,100.00	100	100	3,895,400,444.46	2
175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1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5,032,000,000.00	65	65	3,270,800,000.00	2
176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5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2,000,000,000.00	65	65	2,000,000,000.00	2
177	福州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5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1,200,000,000.00	65	65	1,200,000,000.00	2
178	漳浦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5	1	福建省漳州市	福建省漳州市	风力发电	200,000,000.00	65	65	200,000,000.00	2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79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4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园区管理服务	646,520,000.00	65	65	429,431,100.00	2
180	三峡汕头潮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	1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风力发电	37,000,000.00	100	100	37,000,000.00	1
181	三峡新能源达拉特旗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太阳能发电	110,000,000.00	95	95	104,500,000.00	1
182	颍上三峡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风力发电	54,000,000.00	100	100	54,000,000.00	1
183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太阳能发电	83,400,000.00	100	100	83,400,000.00	3
184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东省韶关市	广东省韶关市	太阳能发电	60,000,000.00	100	100	60,000,000.00	3
185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风力发电	308,000,000.00	90	90	277,200,000.00	3
186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重庆市巫山县	重庆市巫山县	太阳能发电	234,756,380.00	100	100	234,756,380.00	3
187	三峡新能源阜蒙县发电有限公司	3	1	辽宁省阜新市	辽宁省阜新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60,000,000.00	100	100	60,000,000.00	1
188	三峡新能源凉山投资有限公司	3	1	四川省西昌市	四川省西昌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60,000,000.00	70	70	42,0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89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3	1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太阳能发电	205,000,000.00	100	100	205,000,000.00	1
190	三峡新能源发电青龙满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25,000,000.00	80	80	20,000,000.00	1
191	三峡新能源杞县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风力发电	51,100,000.00	100	100	51,100,000.00	1
192	新蔡豫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新蔡县	河南省新蔡县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58,219,512.00	99.79	99.79	58,100,000.00	1
193	三峡新能源（烟台牟平区）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风力发电	5,000,000.00	100	100	5,000,000.00	1
194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都兰县	青海省都兰县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73,000,000.00	99	99	72,270,000.00	1
195	重庆市黔江区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重庆市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区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72,250,000.00	100	100	72,250,000.00	1
196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巨野县	山东省巨野县	风力发电	237,360,000.00	100	100	237,360,000.00	3
197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太平镇	广东省韶关市始兴县太平镇	太阳能发电	57,000,000.00	100	100	57,00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98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胡杨河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胡杨河市	太阳能发电	69,300,000.00	100	100	69,300,000.00	1
199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太阳能发电	118,250,000.00	100	100	118,250,000.00	3
200	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太阳能发电	107,000,000.00	90	90	96,300,000.00	1
201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太阳能发电	115,750,000.00	100	100	115,721,000.00	3
202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太阳能发电	115,750,000.00	100	100	115,750,000.00	3
203	三峡新能源共和青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10,200,000.00	100	100	110,200,000.00	1
204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3	1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205,200,000.00	100	100	205,200,000.00	1
205	三峡新能源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12,980,000.00	100	100	12,980,000.00	1
206	三峡新能源临西县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临西县	河北省临西县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1,000,000.00	100	100	1,000,000.00	1
207	三峡新能源（枣庄台儿庄区）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3,200,000.00	100	100	3,20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08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北省沧州市海兴县	河北省沧州市海兴县	太阳能发电	27,500,000.00	100	100	27,500,000.00	3
209	西安明晖广晟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太阳能发电	364,050,000.00	100	100	364,050,000.00	3
210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	1	山西省吕梁市交口县	山西省吕梁市交口县	太阳能发电	363,750,000.00	100	100	363,750,000.00	3
211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运城市	山西省运城市	风力发电	30,000,000.00	100	100	30,000,000.00	3
212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西省静乐县	山西省静乐县	风力发电	111,875,000.00	100	100	111,875,000.00	3
213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南阳市	河南省南阳市	风力发电	180,000,000.00	100	100	180,000,000.00	3
214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风力发电	108,125,000.00	100	100	108,125,000.00	3
215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3	1	浙江省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	太阳能发电	117,832,413.00	51	51	79,519,785.05	3
216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	1	浙江省乐清市	浙江省乐清市	太阳能发电	435,026,499.00	51	51	284,879,622.63	3
217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3	1	河南省鹤壁市	河南省鹤壁市	风力发电	249,064,583.33	100	100	249,060,000.00	3
218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75,790,000.00	100	100	75,790,000.00	3
219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80,000,000.00	3
220	郯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风力发电	80,000,000.00	100	100	80,000,000.00	3
221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	太阳能发电	74,380,000.00	100	100	86,780,000.00	3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22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3	1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风力发电	86,750,000.00	100	100	78,000,000.00	3
223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太阳能发电	97,150,000.00	100	100	97,150,000.00	3
224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3,000,000.00	100	100	6,650,000.00	3
225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87,150,000.00	100	100	68,240,000.00	3
226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3	1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太阳能发电	9,770,000.00	100	100	9,770,000.00	3
227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太阳能发电	36,610,000.00	100	100	36,610,000.00	3
228	北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	1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陇阳乡陇阳风电场六一村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陇阳乡陇阳风电场六一村	风力发电	206,700,000.00	100	100	212,160,100.00	3
229	大荔弛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	1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太阳能发电	93,000,000.00	100	100	93,000,000.00	3
230	昆玉市华光晟发电有限公司	3	1	新疆昆玉市	新疆昆玉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00.00	100	100	14,379.20	3
231	金阳县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3	1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33,000,000.00	100	100	33,000,000.00	1
232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旗有限公司	3	1	内蒙古自治区四子王旗	内蒙古自治区四子王旗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10,800,000.00	51	51	10,800,000.00	1

注：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以集团公司为 1 级，集团所属子公司为 2 级，以此类推。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49.00	49.00	430,000,000.00	210,700,000.00	三级	实际控制其经营活动

注 1：本集团持有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川峡光”）49%股权，根据章程约定：铜川峡光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集团提名，2 名董事由西安绿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集团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集团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铜川峡光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35.23	10,593,868.42		179,145,556.86
2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30	88,007,258.43		663,322,313.16
3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	4,756,030.51		63,560,337.22
4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18,875,901.97	25,480,000.00	181,896,382.09
5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	89,398,164.17	8,750,000.00	1,877,270,320.27
6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35	-2,223,141.16		221,147,221.75
7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	11,387,439.36		42,187,439.36
8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1	46,292,837.67		278,185,051.92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0,717,226.46	1,469,600,639.63	485,559,793.00	141,621,901.27	360,747,655.73	401,483,848.09
非流动资产	330,812,470.54	4,582,273,996.82	1,000,414,711.14	354,833,765.25	3,904,058,606.68	952,181,268.96
资产合计	521,529,697.00	6,051,874,636.45	1,485,974,504.14	496,455,666.52	4,264,806,262.41	1,353,665,117.05
流动负债	10,823,720.14	1,347,801,815.14	357,831,132.03	14,285,574.19	987,543,199.17	251,265,895.33
非流动负债		2,493,371,777.45	492,540,000.00		1,679,919,547.49	544,140,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10,823,720.14	3,841,173,592.59	850,371,132.03	14,285,574.19	2,667,462,746.66	795,405,895.33
营业收入	84,063,061.40	577,748,933.36	168,168,199.00	94,904,318.70	417,450,679.83	171,440,132.39
净利润	30,070,588.75	293,357,528.11	47,560,305.05	40,238,318.64	241,183,515.75	61,601,544.91
综合收益总额	30,070,588.75	293,357,528.11	47,560,305.05	40,238,318.64	241,183,515.75	61,601,54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6,780,310.38	807,311,334.06	45,736,217.89	42,633,674.32	204,739,648.57	75,547,076.27

(续)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6,033,402.34	589,131,636.42	41,040,382.04	361,601,663.79	808,961,929.23	48,506,808.76
非流动资产	1,144,555,369.95	8,859,636,312.56	1,524,860,779.83	1,240,883,839.44	3,932,554,297.66	1,276,076,578.92
资产合计	1,470,588,772.29	9,448,767,948.98	1,565,901,161.87	1,602,485,503.23	4,741,516,226.89	1,324,583,387.68
流动负债	149,943,211.89	2,176,162,166.62	231,251,956.88	167,416,193.07	1,132,074,796.38	342,974,374.53
非流动负债	912,737,880.00	1,908,976,295.88	702,800,000.00	1,011,203,030.00	708,235,270.22	350,000,000.00
负债合计	1,062,681,091.89	4,085,138,462.50	934,051,956.88	1,178,619,223.07	1,840,310,066.60	692,974,374.53
营业收入	172,799,393.85	384,729,445.58	78,992,393.72	186,977,874.53	204,578,306.09	16,760,447.49
净利润	38,522,248.91	255,423,326.19	-2,987,808.16	51,357,991.54	82,241,264.32	-13,175,780.3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38,522,248.91	255,423,326.19	-2,987,808.16	51,357,991.54	82,241,264.32	-13,175,78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6,196,335.67	189,347,696.79	56,036,279.21	184,735,806.14	88,584,050.09	481,335.04

(续)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6,690,447.72	232,620,703.29	74,509,729.82	287,057,228.93	1,519,056,223.40	1,806,113,452.33
非流动资产	1,329,929,806.22	1,519,031,478.25	1,026,950,718.75	1,101,460,448.57	414,533,960.28	936,888,875.87
资产合计	1,526,620,253.94	1,751,652,181.54	273,190,945.42	1,101,460,448.57	1,351,422,836.15	38,263,141.59
流动负债	378,336,541.30	726,409,319.08	565,390,102.62	429,070,345.95	24,690,616.18	24,690,616.18
非流动负债	1,104,745,860.38	1,206,191,295.42	994,460,448.57	994,460,448.57	1,351,422,836.15	-155,087.38
负债合计	218,558,732.42	223,313,557.65	90,770,269.94	994,460,448.57	1,351,422,836.15	38,263,141.59
营业收入	113,874,393.56	90,770,269.94	90,770,269.94	113,874,393.56	24,690,616.18	24,690,616.18
净利润	113,874,393.56	90,770,269.94	90,770,269.94	113,874,393.56	24,690,616.18	24,690,616.18
综合收益总额	134,575,737.00	203,150,435.00	203,150,435.00	134,575,737.00	24,690,616.18	24,690,61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太阳能发电	100	三级	丧失控制权
2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太阳能发电	80	三级	丧失控制权
3	神木市远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三级	丧失控制权
4	三峡新能源平泉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太阳能发电	100	三级	丧失控制权
5	三峡新能源略阳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	陕西省汉中	风力发电	100	三级	注销
6	三峡新能源大庆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风力发电	100	三级	注销
7	中国三峡新能源林州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林州市	河南省林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三级	注销
8	三峡新能源仁化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仁化县	广东省仁化县	风力发电	100	三级	注销

(五)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形成控制权方式
子公司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267,926,602.84	30,566,602.84	2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60,432,010.79	3,432,010.79	2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20,865,036.17	2,615,036.17	2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23,208,277.82	7,457,839.11	2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90,182,625.16	3,432,625.16	2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37,736,682.62	12,605,613.92	2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229,204,573.21	22,034,818.23	2
北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211,373,857.60	4,673,857.60	2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23,499,278.12	8,737,151.96	2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51.00	138,250,948.82	35,689,786.13	2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1.00	478,205,630.34	66,916,719.45	2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49,064,583.33		2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8,125,000.00		2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7,150,000.00		2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468,387.19	6,511,962.95	2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3,798,704.80	14,957,287.26	2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形成控制权方式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100.00	75,790,000.00		2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80,000,000.00		2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2,567,581.53	14,751,101.15	2
郯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80,000,000.00		2
西安明晖广晟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364,007,782.92	-41,317.08	2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11,875,000.00		2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93,000,000.00		2
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0.00		2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4,379.20	309,040.82	2
昆玉市华光晟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36,610,000.00		2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阜蒙县发电有限公司	80.00	25,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发电青龙满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临西县有限公司	100.00	51,100,000.00		1
新蔡豫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79	58,219,512.00		1
三峡新能源（烟台牟平区）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枣庄台儿庄区）有限公司	100.00	3,2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100.00	12,980,000.00		1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旗有限公司	100.00			1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形成控制权方式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99.00	73,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共和清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10,2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205,2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208,956,873.58	3,956,873.58	1
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	90.00	107,000,000.00		1
三峡新能源凉山投资有限公司	70.00			1
金阳县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60,005,981.59	5,981.59	1
重庆市黔江区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72,250,000.00		1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69,300,000.00		1

形成控制权方式：1. 新设子公司；2. 并购；3. 特殊目的主体；4. 业务合并；5. 其他方式

(六)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合并日	被购买方账面净资产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	23,736.00	24,675.12	评估	23,736.00	-939.12	支付对价与合并中取得的被	8,644.02	3,056.66
始兴县兴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日	5,700.00	5,700.00	评估	5,700.00			833.52	343.20

企业名称	合并日	被购买方账面净资产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11,825.00	11,825.00	评估	11,825.00			663.77	261.50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11,575.04	11,575.04	评估	11,572.10	-2.94		1,152.93	745.78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日	8,675.00	8,641.41	评估	8,630.21	-11.20		1,697.71	343.26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日	3,695.62	2,144.95	评估	3,527.00	1,382.05		386.16	78.05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日	23,436.95	16,179.12	评估	29,320.00	13,140.88		1,449.04	-516.50
北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0日	14,370.00	12,603.45	评估	14,916.01	2,312.56		1,672.03	467.39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2,072.84	2,124.75	评估	877.00	-1,247.75		514.93	177.09
湖州吴兴盛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13,825.09	3,941.75	评估	7,951.98	5,941.69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47,820.56	31,774.38	评估	28,487.96	12,283.03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24,906.46	25,006.32	评估	24,906.00	-100.32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10,812.50	10,861.08	评估	10,812.50	-48.58			

企业名称	合并日	被购买方账面净资产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9,715.00	9,715.00	评估	9,715.00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946.84	438.70	评估	665.00	226.30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9,379.87	6,526.76	评估	6,824.00	297.24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7,579.00	7,640.77	评估	7,579.00	-61.77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8,000.00	8,023.48	评估	8,000.00	-23.48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9,256.76	3,728.11	评估	8,678.00	4,949.89			
郟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8,000.00	8,196.14	评估	8,000.00	-196.14			
西安明晖广晟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36,400.78	36,400.78	评估	36,391.04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11,187.50	11,187.50	评估	11,187.50				
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9,300.00	9,300.00	评估	9,300.00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3,000.00	2,956.33	评估	2,941.77	-14.56			

企业名称	合并日	被购买方账面净资产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昆明市华光晟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4	1.44	评估	1.44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661.00	3,661.00	评估	3,661.00				

(七)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2020 年 8 月，本集团自子公司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州发电”）之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滨州发电 33% 股权，支付对价 2,805,000.00 元等于享有滨州发电账面净资产份额。

2020 年 9 月，本集团自子公司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巢湖骄阳”）之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巢湖骄阳 50% 股权，支付对价 204,476,824.00 元小于享有巢湖骄阳账面净资产份额的溢价增加资本公积 13,237,664.00 元。

2020 年 12 月，本集团自子公司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符阳”）之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宿州符阳 50% 股权，支付对价 96,058,520.89 元大于享有宿州符阳账面净资产份额的溢价减少资本公积 1,485,989.58 元。

(2)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对权益的影响

项目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2,805,000.00	204,476,824.00	96,058,520.89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805,000.00	204,476,824.00	96,058,520.89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805,000.00	217,714,488.00	94,572,531.31
差额		-13,237,664.00	1,485,989.5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237,664.00	-1,485,989.58

八、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59.46
银行存款	1,851,237,084.95	4,052,368,580.65
其他货币资金	38,610,359.29	158,284,511.70
合计	1,889,847,444.24	4,210,653,851.81

注：货币资金期末大幅减少一方面系本期股权项目大幅增加，支付股权收购款较多，另一方面，公司大力发展海上风电项目，支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32,000.00	74,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70,508.76	24,670,440.63
林业复垦保证金	24,750,525.53	5,600,275.24
保函保证金	257,325.00	
合计	38,610,359.29	104,570,715.87

(二)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93,337,186.08	99.88	331,032,051.47	2.61	12,362,305,134.61
其中：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11,966,514,494.39	94.16	328,823,383.39	2.75	11,637,691,111.00
标杆电费组合	703,825,576.16	5.54	2,111,476.73	0.30	701,714,099.43
其他组合	22,997,115.53	0.18	97,191.35	0.42	22,899,924.18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97,086.97	0.12	15,697,086.97	100.00	
合计	12,709,034,273.05	—	346,729,138.44	2.73	12,362,305,134.61

(续)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13,236,969.89	99.85	194,903,508.15	1.95	9,818,333,461.74
其中：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9,403,688,145.81	93.77	193,074,861.75	2.05	9,210,613,284.06
标杆电费组合	608,100,840.08	6.06	1,824,302.45	0.30	606,276,537.63
其他组合	1,447,984.00	0.01	4,343.95	0.30	1,443,640.0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97,086.97	0.15	14,697,086.97	100.00	
合计	10,027,934,056.86	—	209,600,595.12	2.09	9,818,333,461.74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6,689,747,330.50	5,968,581,845.62
1 至 2 年	3,946,147,927.23	3,098,440,756.25
2 至 3 年	1,458,562,552.83	719,750,081.89
3 至 4 年	515,183,347.99	226,464,286.13
4 至 5 年	84,696,027.53	
5 年以上	14,697,086.97	14,697,086.97
小计	12,709,034,273.05	10,027,934,056.86
减：坏账准备	346,729,138.44	209,600,595.12
合计	12,362,305,134.61	9,818,333,461.74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11,966,514,494.39	2.75	328,823,383.39	11,637,691,111.00
标杆电费组合	703,825,576.16	0.30	2,111,476.73	701,714,099.43
其他组合	22,997,115.53	0.42	97,191.35	22,899,924.18
合计	12,693,337,186.08	—	331,032,051.47	12,362,305,134.61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9,403,688,145.81	2.05	193,074,861.75	9,210,613,284.06
标杆电费组合	608,100,840.08	0.30	1,824,302.45	606,276,537.63
其他组合	1,447,984.00	0.30	4,343.95	1,443,640.05
合计	10,013,236,969.89	—	194,903,508.15	9,818,333,461.74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4,697,086.97	14,697,086.97	100.00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合计	15,697,086.97	15,697,086.97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0,783,437.25	10.31	19,709,947.83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128,761,140.06	8.88	32,366,571.39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959,627,829.48	7.55	41,037,295.61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807,673,479.19	6.36	18,352,946.05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586,662,146.37	4.62	9,748,352.33
合计	4,793,508,032.35	37.72	121,215,113.21

5. 本年本集团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701,127,732.43 元。

(三)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73,128,345.65	233,330,135.79
合计	373,128,345.65	233,330,135.79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201,414,334.56	89.43	
1—2 年 (含 2 年)	529,273,076.62	9.10	
2—3 年 (含 3 年)	39,599,878.78	0.68	
3 年以上	46,084,483.08	0.79	
合计	5,816,371,773.04	—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58,899,655.86	85.57	
1—2 年 (含 2 年)	241,479,705.05	11.75	
2—3 年 (含 3 年)	14,455,034.97	0.70	
3 年以上	40,568,456.07	1.97	
合计	2,055,402,851.95	—	

注：预付账款大幅增加原因系本期大力投资海上风电项目，预付设备款、工程款大幅增加。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2,032,100.00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943,664.36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6,858,260.00	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659,926.64	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0,582,879.40	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	527,076,830.40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6,832,100.00	20.41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69,707,740.75	11.5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850,403.60	7.51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4,749,847.39	6.61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312,210,780.00	5.37	
合计	2,990,350,871.74	51.41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22,397.75	2,002,263.91
应收股利	3,555,500.00	28,344,222.60
其他应收款项	459,222,868.35	394,650,708.20
合计	464,700,766.10	424,997,194.71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922,397.75	2,002,263.91
合计	1,922,397.75	2,002,263.91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3,555,500.00	28,344,222.60		
其中：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2,640,000.00	已宣告尚未派发	否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25,704,222.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500.00		已宣告尚未派发	否
合计	3,555,500.00	28,344,222.60	—	—

3. 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3,210,481.00	92.80	13,987,612.65	2.96	459,222,868.35
其中：无风险组合	428,149,957.00	83.97			428,149,957.00
其他组合	45,060,524.00	8.83	13,987,612.65	31.04	31,072,911.3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6,692,187.52	7.20	36,692,187.52	100.00	
合计	509,902,668.52	—	50,679,800.17	9.94	459,222,868.3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2,423,037.08	100.00	17,772,328.88	4.31	394,650,708.20
其中：无风险组合	294,443,333.71	71.39			294,443,333.71
其他组合	117,979,703.37	28.61	17,772,328.88	15.06	100,207,374.4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412,423,037.08	—	17,772,328.88	4.31	394,650,708.20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69,997,266.64	130,619,257.10
1 至 2 年	55,543,453.55	139,570,892.95
2 至 3 年	174,009,518.15	10,652,108.70
3 至 4 年	34,752,318.44	47,335,368.88
4 至 5 年	29,560,745.00	56,350,299.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5 年以上	46,039,366.74	27,895,110.45
小计	509,902,668.52	412,423,037.08
减：坏账准备	50,679,800.17	17,772,328.88
合计	459,222,868.35	394,650,708.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7,772,328.88			17,772,328.8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03,077.92		33,830,000.00	31,026,922.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31,042.71			1,031,042.71
其他变动	49,404.40		2,862,187.52	2,911,591.92
期末余额	13,987,612.65		36,692,187.52	50,679,800.17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28,149,957.00			428,149,957.00
其他组合	45,060,524.00	31.04	13,987,612.65	31,072,911.35
合计	473,210,481.00	—	13,987,612.65	459,222,868.35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294,443,333.71			294,443,333.71
其他组合	117,979,703.37	15.06	17,772,328.88	100,207,374.49
合计	412,423,037.08	—	17,772,328.88	394,650,708.20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敦煌市发展和改革局	33,830,000.00	33,830,000.00	5年以上	100.00	回收有较大不确定性
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62,187.52	2,862,187.52	2-3年	100.00	回收有较大不确定性
合计	36,692,187.52	36,692,187.52	—	—	—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昔阳县沾尚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100,000.00	昔阳县沾尚镇人民政府已出具防火押金使用说明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上海连成云南分公司	代垫款	1,653.85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云南省水利水电工程公司大理分公司	代垫款	12,975.00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新乡市起重设备厂	代垫款	173,242.66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驻昆明办事处房屋押金	押金	3,000.00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云南小水电建筑工程公司	代垫款	739,748.68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杨绍楠	备用金	422.52	债权由原股东方承担、已在收购对价中扣除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1,031,042.71	—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50,000,000.00	2-3 年	9.81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42,500,000.00	2-3 年	8.33	
永州界牌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认购款	38,160,000.00	1 年以内	7.48	
渭南市新能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00,000.00	2-3 年	6.67	
敦煌市发改局	保证金	33,830,000.00	5 年以上	6.63	33,830,000.00
合计	—	198,490,000.00	—	38.92	33,830,000.00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81,533,305.20	2,305,802.67	79,227,502.53
合计	81,533,305.20	2,305,802.67	79,227,502.5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62,730,286.80	2,305,802.67	60,424,484.13
合计	62,730,286.80	2,305,802.67	60,424,484.13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9,141,703.39	27,304,313.82
预缴增值税费	1,189,220.88	3,350.21
预缴所得税	7,649,413.60	3,909,963.96
预缴其他税费	19,871.76	21,983.78
合计	58,000,209.63	31,239,611.77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9,387,812,411.86	2,097,937,458.11	101,569,926.72	11,384,179,943.25
小计	9,387,812,411.86	2,097,937,458.11	101,569,926.72	11,384,179,943.2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9,387,812,411.86	2,097,937,458.11	101,569,926.72	11,384,179,943.2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损益	
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4,857,526.67	5,066,034,800.49			306,463,983.98	29,468,067.28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1,433,731,103.43	3,158,836,968.74			76,618,926.81	23,595,443.54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917,989.40	361,102,650.36			-69,708,009.18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311,089.19	83,990,443.37			4,858,160.53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00,000.00	27,708,279.60			4,531,405.72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3,757,180.58			-1,511,635.19	
三峡招银（湖北）清洁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395,000.00	14,948,131.26	74,445,000.00		49,719,181.52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00,000.00		59,000,000.00		-416.57	
阳江海风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2,156,313.84	
江苏御风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10,374.08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8,577,588.54			11,543,219.15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3,530,000.00	70,913,128.85			10,379,133.84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741,000,000.00	549,957,537.11	195,000,000.00		61,241,940.57	
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833,000,000.00	21,985,702.96	808,500,000.00		-905,297.98	
合计	6,401,142,708.69	9,387,812,411.86	1,455,145,000.00		455,397,281.12	53,063,510.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484,500.22	71,201,426.72		5,428,249,925.25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24,539,740.29	21,665,000.00		3,261,926,079.38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58,471.49	255,500.00		306,897,612.67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48,000.00		83,700,603.9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28,939,685.32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45,545.39	
三峡招银（湖北）清洁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112,312.78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99,583.43	
阳江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956,313.84	
江苏御风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410,374.08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120,807.69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4,451,045.83				76,841,216.86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806,199,477.68	
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829,580,404.98	
合计	133,331,666.17	101,569,926.72			11,384,179,943.25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4,038,264,767.99	798,516,836.91
非流动资产	65,099,916,314.68	5,277,109,019.08
资产合计	109,138,181,082.67	6,075,625,855.99
流动负债	47,844,832,915.92	401,552,521.40
非流动负债	26,320,058,206.27	1,199,814,359.81
负债合计	74,164,891,122.19	1,601,366,881.21
净资产	34,973,289,960.48	4,474,258,974.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97,916,940.07	1,938,696,413.77
调整事项	1,830,332,985.18	1,323,229,665.6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28,249,925.25	3,261,926,079.3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6,341,377,067.25	
营业收入	56,265,105,442.18	159,578,063.19
净利润	2,965,476,395.57	194,989,697.89
其他综合收益	276,156,786.30	38,366,519.32
综合收益总额	3,241,633,181.87	233,356,217.2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1,201,426.72	47,369,222.60

(续)

项目	期初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8,444,167,870.06	524,414,979.38
非流动资产	54,612,916,002.96	4,934,867,443.05
资产合计	103,057,083,873.02	5,459,282,422.43
流动负债	49,568,899,507.52	747,285,088.49
非流动负债	21,263,935,287.05	416,332,608.04
负债合计	70,832,834,794.57	1,163,617,696.53
净资产	32,224,249,078.45	4,295,664,725.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30,090,293.91	1,861,311,525.73
调整事项	1,835,944,506.58	1,297,525,443.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66,034,800.49	3,158,836,968.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5,317,856,558.15	

项目	期初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收入	38,244,553,924.01	138,029,401.21
净利润	2,229,753,046.20	272,381,833.59
其他综合收益	76,147,582.91	10,449,477.98
综合收益总额	2,305,900,629.11	282,831,311.5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11,252,229.25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94,003,938.62	1,162,940,642.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314,370.33	45,736,602.9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314,370.33	45,736,602.99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318,249,378.30	283,270,743.03
合计	318,249,378.30	283,270,743.03

2.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丹江口水利枢纽小水电有限公司	1,313,070.40	3,666,476.70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064,884.32				
吉林省天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8,234.93	49,549,376.6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34,291,741.03				
天台县龙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69,779.73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文山马鹿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84,626.36	10,628,796.98				
保山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7,618.00				
东方海洋工程（舟山）有限公司		32,916.47				
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甘肃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首都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青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合计	4,815,931.69	121,016,794.37			—	—

(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867,984.13	1,042,986,458.23
合计	1,015,867,984.13	1,042,986,458.23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99,424,190.33	453,564,226.25	13,949,870.44	1,339,038,546.14
其中：房屋、建筑物	893,614,844.33	434,781,411.29	13,949,870.44	1,314,446,385.18
土地使用权	5,809,346.00	18,782,814.96		24,592,160.9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12,234,540.99	35,296,761.27	3,100,939.96	144,430,362.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1,726,223.27	33,318,177.87	3,100,939.96	141,943,461.18
土地使用权	508,317.72	1,978,583.40		2,486,901.1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787,189,649.34	—	—	1,194,608,183.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81,888,621.06	—	—	1,172,502,924.00
土地使用权	5,301,028.28	—	—	22,105,259.84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787,189,649.34	—	—	1,194,608,183.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781,888,621.06	—	—	1,172,502,924.00
土地使用权	5,301,028.28	—	—	22,105,259.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65,638,338.95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65,638,338.95	—

(十二)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7,029,788,673.55	55,174,430,663.72
固定资产清理	2,595,347.68	
合计	67,032,384,021.23	55,174,430,663.7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384,283,789.90	16,990,076,403.16	842,270,123.59	85,532,090,069.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90,618,631.69	692,080,199.09	127,255,905.18	8,155,442,925.60
机器设备	61,406,839,890.82	16,191,820,423.78	702,383,008.27	76,896,277,306.33
运输工具	132,831,044.61	20,847,420.38	7,277,805.56	146,400,659.43
电子设备	226,576,046.09	81,188,475.31	4,810,798.97	302,953,722.43
办公设备	17,757,644.84	3,831,157.86	542,605.61	21,046,197.09
酒店业家具	4,591,148.74			4,591,148.74
其他	5,069,383.11	308,726.74		5,378,109.8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742,016,699.31	4,459,664,693.28	167,216,423.54	18,034,464,969.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22,329,836.12	327,923,029.62	12,755,324.26	1,637,497,541.48
机器设备	12,204,706,071.12	4,086,387,749.17	144,978,512.71	16,146,115,307.58
运输工具	89,432,419.29	14,485,368.05	5,477,088.53	98,440,698.81
电子设备	110,470,265.66	27,359,351.67	3,624,085.18	134,205,532.15
办公设备	10,603,465.18	1,985,873.04	381,412.86	12,207,925.36
酒店业家具	2,601,596.36	971,651.55		3,573,247.91
其他	1,873,045.58	551,670.18		2,424,715.7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5,642,267,090.59	—	—	67,497,625,100.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68,288,795.57	—	—	6,517,945,384.12
机器设备	49,202,133,819.70	—	—	60,750,161,998.75
运输工具	43,398,625.32	—	—	47,959,960.6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116,105,780.43	—	—	168,748,190.28
办公设备	7,154,179.66	—	—	8,838,271.73
酒店业家具	1,989,552.38	—	—	1,017,900.83
其他	3,196,337.53	—	—	2,953,394.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467,836,426.87			467,836,426.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367,107.93			51,367,107.93
机器设备	416,455,818.94			416,455,818.94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13,500.00			13,500.00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174,430,663.72	—	—	67,029,788,673.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16,921,687.64	—	—	6,466,578,276.19
机器设备	48,785,678,000.76	—	—	60,333,706,179.81
运输工具	43,398,625.32	—	—	47,959,960.62
电子设备	116,092,280.43	—	—	168,734,690.28
办公设备	7,154,179.66	—	—	8,838,271.73
酒店业家具	1,989,552.38	—	—	1,017,900.83
其他	3,196,337.53	—	—	2,953,394.0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57,352,034.18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57,352,034.18	—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2,593,979.56		待处理
运输设备	1,188.12		待处理
电子设备	180.00		待处理
合计	2,595,347.68		—

(十三)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阳山桔子塘风电项目	343,358,928.63		343,358,928.63	105,292,573.93		105,292,573.93
广西天峨交连岭风电项目	470,861,059.15		470,861,059.15	285,119,298.30		285,119,298.30
北塔山牧场 200MW 风电项目	14,598,617.17		14,598,617.17	861,936,825.55		861,936,825.55
新疆达坂城风电场二期 49.5MW 工程	72,197,493.36		72,197,493.36	73,792,313.17		73,792,313.17
青海共和切吉 100MW 风电场项目	487,990,881.01		487,990,881.01	105,381,836.94		105,381,836.94
红寺堡大河 100MW 风电项目				497,152,702.37		497,152,702.37
三峡新能源米脂姬岔 50 兆瓦风电场				244,511,661.06		244,511,661.06
渭南峡阳 10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88,231,538.86		88,231,538.86
30MW 光伏发电站建设项目	18,055,050.78		18,055,050.78	37,514.56		37,514.56
铜川 250MW 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	56,905,592.94		56,905,592.94	560,815,769.84		560,815,769.84
武隆区大梁子风电场项目				301,009,627.48		301,009,627.48
海上风电 300MW 沙扒项目	2,207,724,021.70		2,207,724,021.70	1,502,243,936.38		1,502,243,936.38
海上风电南澳洋东项目	89,380,429.87		89,380,429.87	83,673,445.80		83,673,445.80
大连市庄河 III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1,188,349,724.39		1,188,349,724.39
富裕友谊风电场项目一期	48,056,167.02		48,056,167.02	39,774,584.58		39,774,584.58
岳家屯风电场	335,117,466.22		335,117,466.22	87,485,027.83		87,485,027.83
建瓯筹岭风电场项目	189,112,374.44		189,112,374.44	46,261,861.61		46,261,861.61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场项目				303,674,977.25		303,674,977.25
屏南灵峰风电场	248,487,440.38		248,487,440.38	41,038,075.38		41,038,075.38
国合河南社旗下洼乡风电场二期 49MW 工程	19,949,039.99		19,949,039.99	16,035,151.42		16,035,151.42
永安贡川风电场项目	338,220,280.55		338,220,280.55	146,047,733.18		146,047,733.18
朱日和二期 49.5MW 风电项目	53,456,537.14		53,456,537.14	53,606,001.91		53,606,001.91
二连浩特 50MW 光伏工程	68,473,981.62		68,473,981.62	71,282,854.78		71,282,854.78
三峡新能源山东昌邑柳瞳 60MW 工程项目	88,636,866.02		88,636,866.02	85,472,443.06		85,472,443.06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项目	291,482,502.83		291,482,502.83	499,753,256.24		499,753,256.24
福清兴化湾二期项目	1,451,818,780.24		1,451,818,780.24	1,598,822,303.42		1,598,822,303.42
漳浦 D 区项目	93,974,918.31		93,974,918.31	70,351,882.88		70,351,882.88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1,783,030,156.43		1,783,030,156.43	32,690,165.43		32,690,165.43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拉特中旗风电场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5,099,869.89		5,099,869.89	993,047,011.43		993,047,011.43
巨野峻阳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75,874.17		75,874.17			
同心 50MW 风电项目				25,450,454.44		25,450,454.44
康保老章盖 150MW 风电场	839,983,640.75		839,983,640.75	30,572,876.94		30,572,876.94
晋中启阳榆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交口县桃红坡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海上风电项目-长乐一期工程	2,058,858,329.35		2,058,858,329.35	44,965,908.00		44,965,908.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泗洪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 1 号牧光互补项目	2,564,877.75		2,564,877.75	366,618.02		366,618.02
滨州市沾化区滨海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307,322,832.04		307,322,832.04	10,894,523.28		10,894,523.28
东平风电场				79,535,374.72		79,535,374.72
海西州诺木洪 50 兆瓦风电项目	289,262,030.31		289,262,030.31			
吴忠市利通区一期 200MWp 光伏项目						
渭水白驼镇 60 兆瓦风电项目	298,445,050.51		298,445,050.51	43,551,095.92		43,551,095.92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2,278,135,133.06		2,278,135,133.06	38,472,000.92		38,472,000.92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1,498,707,291.94		1,498,707,291.94	37,128,445.70		37,128,445.70
达拉特旗 100MWp 光伏发电项目	389,573,383.68		389,573,383.68	158,049.31		158,049.31
阳江三期海上风电项目	1,683,469,307.92		1,683,469,307.92			
阳江四期海上风电项目	1,322,635,620.11		1,322,635,620.11			
阳江五期海上风电项目	791,838,693.47		791,838,693.47			
交口县水头镇 300 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1,055,212,263.82		1,055,212,263.82			
鹤山区姬家山 150 兆瓦风电场项目	899,160,860.86		899,160,860.86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H8-2#300MW 海上风电工程	799,700,089.18		799,700,089.18	12,830,188.72		12,830,188.72
甘肃通渭陇阳 200MW 风电项目	673,145,494.18		673,145,494.18			
山西静乐县堂尔上乡 5w 千瓦风电项目	415,090,354.84		415,090,354.8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西绛县冷口乡 54MW 风电场项目	409,655,282.94		409,655,282.94			
阳江三四五期海上风电项目	401,217,559.50		401,217,559.50	57,908,520.34		57,908,520.34
无棣华运黄河岛风电场一期 49.8MW 项目	389,186,024.08		389,186,024.08			
飞克郑城 50MW 风电场项目	365,283,930.64		365,283,930.64			
天融风能王庄 49.5MW 风电场项目	361,991,633.63		361,991,633.63			
海南州 2020-2#地块 100 兆瓦竞价光伏项目	305,123,659.30		305,123,659.30			
大荔驰光 10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300,932,868.84		300,932,868.84			
三峡新能源布尔津县城西风电场一期 50 兆瓦项目	290,359,133.72		290,359,133.72	175,079.38		175,079.38
巨野风电项目	281,049,914.39		281,049,914.39	3,027,016.34		3,027,016.34
三峡新能源第七师胡杨河市 124 团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275,278,245.44		275,278,245.44			
二期海西州乌图美仁 4#地块 100 兆瓦竞价光伏项目	266,851,400.72		266,851,400.72			
一期海西州乌图美仁 1#地块 100 兆瓦竞价光伏项目	266,851,323.07		266,851,323.07			
屏南灵峰风电场	248,487,440.38		248,487,440.38	41,038,075.38		41,038,075.38
其他	2,688,938,778.58		2,688,938,778.58	584,485,353.89		584,485,353.89
合计	31,230,376,778.86		31,230,376,778.86	10,993,451,680.33		10,993,451,680.33

注：2020 年本集团围绕“风光三峡”和“海上风电引领者”战略，不断加快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业务发展步伐，自主开发与合作收购并举，装机规模大幅增加，海上风电项目建设持续投入，导致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大幅增加。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场项目	303,674,977.25	30,664,158.14	334,339,135.39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拉特中旗风电场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993,047,011.43	307,064,796.39	1,295,011,937.93		5,099,869.89
巨野峻阳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693,940,733.12	664,319,362.70	29,545,496.25	75,874.17
同心 50MW 风电项目	25,450,454.44	202,495,476.20	210,677,044.52	17,268,886.12	
红寺堡大河 100MW 风电项目	497,152,702.37	35,620,916.92	506,416,302.95	26,357,316.34	
渭南峡阳 10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88,231,538.86	1,322,269.54	87,906,493.00	1,647,315.40	
铜川 250MW 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	560,815,769.84	53,387,155.98	557,267,332.88	30,000.00	56,905,592.94
武隆区大梁子风电场项目	301,009,627.48	14,540,243.68	313,057,491.28	2,492,379.88	
北塔山牧场 200MW 风电项目	861,936,825.55	47,815,326.37	880,815,126.06	14,338,408.69	14,598,617.17
海上风电 300MW 沙扒项目	1,502,243,936.38	1,864,754,332.54	1,130,756,376.56	28,517,870.66	2,207,724,021.70
大连市庄河 III（300MW）海上风电场项目	1,188,349,724.39	632,306,482.49	1,743,317,739.95	77,338,466.93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32,690,165.43	1,750,339,991.00			1,783,030,156.43
福清兴化湾二期项目	1,598,822,303.42	1,626,399,063.25	1,730,176,500.00	43,226,086.43	1,451,818,780.24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项目	499,753,256.24	236,463,392.23	59,435,641.39	385,298,504.25	291,482,502.83
康保老章盖 150MW 风电场	30,572,876.94	809,410,763.81			839,983,640.75
晋中启阳榆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44,997,873.35	419,911,728.17	25,086,145.18	
交口县桃红坡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32,434,624.72	416,114,064.34	16,320,560.38	
海上风电项目-长乐一期工程	44,965,908.00	2,013,892,421.35			2,058,858,329.3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岳家屯风电场	87,485,027.83	247,632,438.39			335,117,466.22
建瓯筹岭风电场项目	46,261,861.61	142,850,512.83			189,112,374.44
永安贡川风电场项目	146,047,733.18	192,172,547.37			338,220,280.55
泗洪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 1 号牧光互补项目	366,618.02	398,905,411.63	388,498,173.13	8,208,978.77	2,564,877.75
滨州市沾化区滨海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10,894,523.28	296,428,308.76			307,322,832.04
广西天峨交连岭风电项目	285,119,298.30	430,164,159.23	237,114,660.74	7,307,737.64	470,861,059.15
东平风电场	79,535,374.72	309,971,642.15	378,973,682.67	10,533,334.20	
青海共和切吉 100MW 风电场项目	105,381,836.94	383,583,044.04		973,999.97	487,990,881.01
海西州诺木洪 50 兆瓦风电项目		290,341,966.51		1,079,936.20	289,262,030.31
吴忠市利通区一期 200MWp 光伏项目		723,429,607.33	635,819,921.97	87,609,685.36	
三峡新能源米脂姬岔 50 兆瓦风电场	244,511,661.06	85,366,717.07	309,277,432.29	20,600,945.84	
清水白驼镇 60 兆瓦风电项目	43,551,095.92	263,915,299.73		9,021,345.14	298,445,050.51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38,472,000.92	2,249,976,517.75		10,313,385.61	2,278,135,133.06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37,128,445.70	1,461,578,846.24			1,498,707,291.94
达拉特旗 100MWp 光伏发电项目	158,049.31	389,415,334.37			389,573,383.68
阳江三期海上风电项目		1,683,469,307.92			1,683,469,307.92
阳江四期海上风电项目		1,322,635,620.11			1,322,635,620.11
阳江五期海上风电项目		791,838,693.47			791,838,693.47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广东阳江桔子塘风电项目	105,292,573.93	238,406,518.77		340,164.07	343,358,928.63
交口县水头镇 300 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1,061,947,456.74		6,735,192.92	1,055,212,263.82
鹤山区姬家山 150 兆瓦风电场项目		899,160,860.86			899,160,860.86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II8-2#300MW 海上风电工程 项目	12,830,188.72	786,869,900.46			799,700,089.18
甘肃通渭陇阳 200MW 风电项目		1,273,469,190.35	586,864,847.00	13,458,849.17	673,145,494.18
合计	9,771,753,367.46	27,121,379,923.16	12,886,070,994.92	843,650,991.40	23,163,411,304.30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场项目	423,150,000.00	100.00	100.00	7,440,453.74	2,294,745.96	4.41	自筹、借款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拉特 中旗风电场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1,389,838,000.00	93.55	99.00	53,998,999.25			自筹、借款
巨野峻阳 100MW 风力发电项目	775,520,400.00	92.19	92.19	11,255,820.77	4,578,033.93	3.95	自筹、借款
同心 50MW 风电项目	377,110,000.00	60.45	100.00	2,612,680.01	2,311,411.67	4.20	自筹、借款
红寺堡大河 100MW 风电项目	742,100,000.00	71.79	100.00	5,265,297.02	3,134,899.55	4.20	自筹、借款
渭南峡阳 100MW 光伏领跑者项目	582,940,900.00	83.67	100.00	7,591,028.83	296,637.13	4.20	自筹、借款
铜川 250MW 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	1,882,447,900.00	90.00	99.00	7,939,791.38			自筹、借款
武隆区大梁子风电场项目	388,830,000.00	81.15	100.00	4,474,115.61			自筹、借款
北塔山牧场 200MW 风电项目	1,394,413,900.00	91.02	100.00	13,514,147.52	7,837,566.11	4.41	自筹、借款
海上风电 300MW 沙扒项目	5,698,110,000.00	59.09	59.09	81,999,445.77	50,676,583.17	4.01	自筹、借款
大连市庄河 III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5,142,327,600.00	72.29	72.29	47,126,038.92	1,112,612.01	4.08	自筹、借款
三峡新能源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 电项目	7,536,610,000.00	23.66	23.66	40,453,490.45	40,453,490.45	4.13	自筹、借款
福清兴化湾二期项目	5,669,398,000.00	56.91	56.91	32,939,064.07	26,631,733.24	4.34	自筹、借款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项目	1,608,046,300.00	70.35	70.35	33,565,054.66	12,289,006.23	4.63	自筹、借款
康保老章盖 150MW 风电场	1,182,270,000.00	71.05	71.05	7,443,075.93	7,443,075.93	4.19	自筹、借款
晋中启阳榆社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97,000,000.00	89.54	100.00	6,098,833.79	4,699,580.56	4.90	自筹、借款
交口县桃红坡真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483,000,000.00	89.53	100.00	3,243,302.23	3,243,302.23	4.90	自筹、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海上风电项目-长乐一期工程	6,119,000,000.00	33.65	33.65	5,638,847.22	5,638,847.22	3.33	自筹、借款
岳家屯风电场	461,607,200.00	72.60	72.60	5,414,740.26	4,850,399.47	4.45	自筹、借款
建瓯筹岭风电场项目	459,090,000.00	41.19	41.19	5,860,580.00	5,454,288.34	4.41	自筹、借款
永安贡川风电场项目	455,882,600.00	74.19	74.19	9,711,202.34	7,483,198.84	4.38	自筹、借款
泗洪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 1 号牧 光互补项目	505,082,100.00	79.05	79.05	3,351,734.02	3,351,734.02	4.25	自筹、借款
滨州市沾化区滨海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461,780,000.00	66.49	66.49	4,060,986.22	4,060,986.22	4.19	自筹、借款
广西天峨交连岭风电项目	887,450,000.00	80.21	80.21	14,671,823.91	11,463,637.38	4.19	自筹、借款
东平风电场	485,914,352.00	79.05	79.05	6,512,852.12	5,583,983.62	4.19	自筹、借款
青海共和切吉 100MW 风电场项目	596,412,300.00	81.98	99.00	9,545,651.50	9,101,711.50	4.41	自筹、借款
海西州诺木洪 50 兆瓦风电项目	357,927,000.00	81.12	99.00	1,813,040.45	1,813,040.45	4.10	自筹、借款
吴忠市利通区一期 200MWp 光伏项目	822,505,000.00	87.95	87.95	6,723,384.00	6,723,384.00	4.20	自筹、借款
三峡新能源米脂姬岔 50 兆瓦风电场	426,700,000.00	77.31	100.00	2,520,716.79	1,847,975.12	4.20	自筹、借款
清水白驼镇 60 兆瓦风电项目	492,107,900.00	62.48	62.48	4,685,602.79	4,637,769.46	4.30	自筹、借款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 风电项目	6,939,870,000.00	32.98	32.98	32,449,105.71	32,449,105.71	4.15	自筹、借款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 风电项目	7,765,730,000.00	19.30	19.30	27,884,235.46	27,884,235.46	4.16	自筹、借款
达拉特旗 100MWp 光伏发电项目	518,410,800.00	75.15	75.15	4,281,285.07	4,281,285.07	4.20	自筹、借款
阳江三期海上风电项目	7,245,917,100.00	23.23	23.23	17,370,666.35	17,370,666.35	3.55	自筹、借款
阳江四期海上风电项目	5,552,073,000.00	23.82	23.82	14,007,106.74	14,007,106.74	3.64	自筹、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阳江五期海上风电项目	5,531,471,000.00	14.32	14.32	12,470,566.36	12,470,566.36	3.45	自筹、借款
广东阳江桔子塘风电项目	454,646,000.00	75.60	75.60	6,770,218.95	5,946,867.39	4.37	自筹、借款
交口县水头镇 300 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1,202,700,000.00	88.30	88.30	5,428,485.43			自筹、借款
鹤山区姬家山 150 兆瓦风电场项目	1,256,338,700.00	71.46	71.46	11,986,666.67			自筹、借款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H8-2#300MW 海上风电工程项目	5,394,559,900.00	14.82	14.82	8,685,799.53	8,685,799.53	4.42	自筹、借款
甘肃通渭陇阳 200MW 风电项目	1,504,000,000.00	92.48	90.00	85,171,342.66	19,752,131.25	4.75	自筹、借款
合计	—	—	—	673,977,280.50	381,861,397.67	—	—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432,512,168.41	625,572,263.49	32,086,768.49	2,025,997,663.41
其中：软件	31,320,832.12	6,268,942.94	7,898,587.71	29,691,187.35
土地使用权	1,400,651,421.75	619,300,080.55	24,188,180.78	1,995,763,321.52
专利权	12,307.70	3,240.00		15,547.70
其他	527,606.84			527,606.8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06,374,904.59	51,063,696.86	2,030,781.94	155,407,819.51
其中：软件	3,363,188.34	2,705,087.34	185,386.72	5,882,888.96
土地使用权	102,823,274.95	48,325,310.90	1,845,395.22	149,303,190.63
专利权	5,704.01	162.00		5,866.01
其他	182,737.29	33,136.62		215,873.91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其他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26,137,263.82	—	—	1,870,589,843.90
其中：软件	27,957,643.78	—	—	23,808,298.39
土地使用权	1,297,828,146.80	—	—	1,846,460,130.89
专利权	6,603.69	—	—	9,681.69
其他	344,869.55	—	—	311,732.9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	12,995,948.4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2,995,948.47	—

(十五)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36,323,044.47			36,323,044.47
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791,368.96			8,791,368.96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00,113.49			8,300,113.49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5,681.79			2,275,681.79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45,064.36			30,045,064.36
北京京能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5,456,274.28			65,456,274.28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6,410,400.00			96,410,400.00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58,882,150.18			58,882,150.18
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	54,352,754.02			54,352,754.02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4,404,830.12			44,404,830.12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1）		131,408,758.64		131,408,758.64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2）		122,830,261.12		122,830,261.12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3）		2,263,008.70		2,263,008.70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4）		2,972,409.17		2,972,409.17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注5）		49,498,872.10		49,498,872.10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注6）		13,820,505.64		13,820,505.64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7）		23,125,605.53		23,125,605.53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注8）		59,416,854.31		59,416,854.31
合计	433,241,681.67	405,336,275.21		838,577,956.88

注1：2020年11月，本公司自永州界牌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州界牌协合”）购买其持有的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召协合”）100%股权，支付对价293,200,000.00元，大于取得的南召协合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31,408,758.64元计入商誉。

注2：2020年12月，本公司自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正泰”）购买其持有的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正泰”）51%股权，支付对价284,879,622.63元，大于取得的乐清正泰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22,830,261.12元计入商誉。

注3：2020年12月，本公司自云南华羲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华羲”）购买其持有的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龙协合”）100%股权，支付对价6,650,000.00元，大于取得的马龙协合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2,263,008.70元计入商誉。

注4：2020年12月，本公司自永州界牌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州界牌协合”）购买其持有的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协合”）100%股权，支付对价68,240,000.00元，大于取得的会泽协合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2,972,409.17元计入商誉。

注5：2020年12月，本公司自银华协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华协合”）购买其持有的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协合”）100%股权，支付对价86,780,000.00元，大于取得的平原协合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49,498,872.10元计入商誉。

注6：2020年11月，本公司自银华协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华协合”）购买其持有的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兴协合”）100%股权，支付对价35,270,000.00元，大于取得的海兴协合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13,820,505.64元计入商誉。

注7：2020年11月，本公司自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新能源”）购买其持有的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渭发电”）100%股权，支付对价149,160,100.00元，大于取得的通渭发电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23,125,605.53元计入商誉。

注 8：2020 年 12 月，本公司自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正泰”）购买其持有的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兴盛林”）51%股权，支付对价 79,519,785.05 元，大于取得的吴兴盛林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9,416,854.31 元计入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00,113.49			8,300,113.49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5,681.79			2,275,681.79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45,064.36			30,045,064.36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58,882,150.18			58,882,150.18
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	52,694,412.11			52,694,412.11
合计	152,197,421.93			152,197,421.93

注：本集团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确定，现金流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范围是在 8.80%至 10.55%，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集团本年度无需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用于减值测试的其他重要假设包括预计的销售电价、发电设备装机容量、设备年有效利用小时数以及发电成本。管理层根据每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来确定这些重要假设。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有关的折现率、行业趋势等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车位费及租赁费	51,581,021.42	35,764,220.32	10,687,094.80	3,224,964.00	73,433,182.94	处置平泉公司
耕地占用税、复垦费	9,968,600.38		809,593.92		9,159,006.46	
土地租赁费	11,913,162.11	128,749,409.38	17,841,612.99		122,820,958.50	
装修费	3,079,514.00	775,582.02	752,353.17		3,102,742.85	
汇集站分摊款	3,488,054.74		290,807.04	279,774.76	2,917,472.94	合并范围外新增公司 分摊共用资产，冲减 待摊费用
鉴定及测绘费	431,288.53		19,097.64		412,190.89	
道路修建费	8,460,000.02	2,330,636.40	469,999.99		10,320,636.43	
软件费	39,717.97	259,433.96	44,041.87		255,110.06	
其他		213,889.20	55,312.17		158,577.03	
合计	88,961,359.17	168,093,171.28	30,969,913.59	3,504,738.76	222,579,878.10	—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097,620.75	356,007,197.05	31,388,851.12	223,499,879.62
其他	163,349,292.33	701,433,088.55	15,256,723.32	101,711,488.87
小计	213,446,913.08	1,057,440,285.60	46,645,574.44	325,211,36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21,766,313.27	487,065,253.09	122,766,811.03	491,067,244.1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254,198.59	121,016,794.37	25,385,659.89	101,542,639.56
资产评估增值	992,459,679.86	3,969,838,719.44	983,830,597.74	3,935,322,390.95
小计	1,144,480,191.72	4,577,920,766.90	1,131,983,068.66	4,527,932,274.6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3,741,393.03	626,212,695.85
可抵扣亏损	1,113,778,099.26	665,748,584.70
合计	1,777,519,492.29	1,291,961,280.55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注）	6,349,069,203.30	3,793,494,531.37
项目前期费用	15,041,897.94	10,237,228.86
合计	6,364,111,101.24	3,803,731,760.23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本期装机规模大幅增加，海上风电项目建设持续投入，导致外部采购金额增长，待抵扣进项税余额增长所致。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坏账准备	227,372,924.00	175,868,212.67	3,072,668.85		178,940,881.52		1,031,042.71	7,873,824.20		8,904,866.91	397,408,938.61
存货跌价准备	2,305,802.67										2,305,802.6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7,836,426.87										467,836,426.87
商誉减值准备	152,197,421.93										152,197,421.93
合计	849,712,575.47	175,868,212.67	3,072,668.85		178,940,881.52		1,031,042.71	7,873,824.20		8,904,866.91	1,019,748,590.08

(二十)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820,772,267.57	6,579,900,000.00
合计	7,820,772,267.57	6,579,900,000.00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5,477,021.83	
银行承兑汇票	753,882,279.67	1,117,129,519.59
合计	1,359,359,301.50	1,117,129,519.59

(二十二)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970,920,138.83	4,296,067,618.37
1-2 年 (含 2 年)	1,634,553,579.33	1,472,728,057.32
2-3 年 (含 3 年)	791,665,213.85	498,225,633.39
3 年以上	751,485,422.17	819,847,767.40
合计	11,148,624,354.18	7,086,869,076.48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886,827.94	未达到结算条件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15,768,724.10	未达到结算条件
通用电气水电设备 (中国) 有限公司	167,796,900.03	未达到结算条件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60,193,579.34	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3,297,423.13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977,943,454.54	—

(二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754,824.24	5,927,182.47
合计	754,824.24	5,927,182.47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0,881,617.09	1,010,102,505.32	995,735,044.29	55,249,078.1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305,872.33	72,305,872.33	
辞退福利		390,763.02	390,763.02	
合计	40,881,617.09	1,082,799,140.67	1,068,431,679.64	55,249,078.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9,705,574.93	769,705,574.93	
职工福利费		77,508,244.08	77,508,244.08	
社会保险费	1,459,615.50	60,162,413.82	60,162,413.82	1,459,61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9,615.50	58,390,794.76	58,390,794.76	1,459,615.50
工伤保险费		240,331.34	240,331.34	
生育保险费		1,075,873.71	1,075,873.71	
其他		455,414.01	455,414.01	
住房公积金		59,906,981.98	59,906,981.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422,001.59	34,672,092.57	20,304,631.54	53,789,462.62
其他短期薪酬		8,147,197.94	8,147,197.94	
合计	40,881,617.09	1,010,102,505.32	995,735,044.29	55,249,078.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050,242.96	9,050,242.96	
失业保险费		85,149.33	85,149.33	
企业年金缴费		63,170,480.04	63,170,480.04	
合计		72,305,872.33	72,305,872.33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2,652,223.89	334,437,312.97	315,449,470.90	41,640,065.96
资源税	3,472.50	259,872.20	240,374.26	22,970.4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74,349,443.81	377,920,527.98	367,717,601.33	84,552,370.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7,591.24	14,789,963.65	13,684,486.30	1,793,068.59
房产税	1,558,354.39	27,195,091.52	24,928,210.02	3,825,235.89
土地使用税	2,793,166.59	38,048,527.91	37,433,964.03	3,407,730.47
个人所得税	14,874,959.96	40,133,049.19	22,645,118.69	32,362,890.4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805,384.98	16,818,852.83	15,712,667.49	1,911,570.32
其他税费	3,383,454.77	126,787,191.60	123,461,435.26	6,709,211.11
合计	121,108,052.13	976,390,389.85	921,273,328.28	176,225,113.70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7,293,296.40	114,599,863.91
应付股利	466,758,911.38	4,716,914.77
其他应付款项	2,672,162,723.91	895,098,945.02
合计	3,306,214,931.69	1,014,415,723.70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6,907,648.74	49,659,387.31
企业债券利息	79,166,666.65	19,513,888.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218,981.01	45,426,587.72
合计	167,293,296.40	114,599,863.91

2.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66,758,911.38	4,716,914.77
合计	466,758,911.38	4,716,914.77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6,043,760.08	150,039,404.28
代收款	231,665.57	9,456,473.92
非金融机构借款	3,000,000.00	14,000,000.00
待支付费用	759,259,809.56	348,582,241.98
股权收购款	1,216,048,848.84	334,702,981.49
其他款项	307,578,639.86	38,317,843.35
合计	2,672,162,723.91	895,098,945.02

注：2020 年期末较期初其他应付款项大幅增加主要是本期并购企业较多，导致期末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增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付原因
山东天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7,934,545.57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云南华羲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357,796.59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9,204,871.11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850,399.8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243,347,613.07	—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84,774,293.46	3,742,654,456.6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8,948,614.60	1,998,963,809.9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93,188,732.70	358,751,607.51
合计	6,376,911,640.76	6,100,369,874.12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588.74	
合计	2,588.74	

(二十九)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30,643,441,040.91	21,856,738,250.34	3.63%-4.90%
抵押借款	1,242,434,363.05	1,272,691,649.45	4.00%-5.39%
保证借款	468,000,000.00	515,820,986.97	4.00%-4.15%
信用借款	17,351,420,120.85	5,966,731,589.52	3.10%-4.41%
合计	49,705,295,524.81	29,611,982,476.28	—

(三十)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6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997,604,207.72
2020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496,733,254.04	
2020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496,396,626.93	
小计	2,993,129,880.97	1,997,604,207.7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重分类	期末余额
2016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2,0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11 日	5 年	2,000,000,000.00	1,997,604,207.72		67,000,000.00	-1,344,406.88	1,998,948,614.60	
2020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1,50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11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5,500,000.00	51,000,000.00	-1,233,254.01		1,496,733,254.01
2020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券融资工具	1,50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14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495,500,000.00	44,250,000.00	-886,626.93		1,496,366,626.93
小计	5,000,000,000.00	—	—	5,000,000,000.00	1,997,604,207.72	2,991,000,000.00	162,250,000.00	-3,474,287.85	1,998,948,614.60	2,993,129,880.97

(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3,462,399,519.11	10,244,237,992.67	1,760,276,442.44	11,946,361,069.34
合计	3,462,399,519.11	10,244,237,992.67	1,760,276,442.44	11,946,361,069.34

长期应付款项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11,121,943,461.07	3,062,668,953.09
海域使用权	559,202,364.16	131,240,480.60
光伏项目投资款	261,432,537.01	268,490,085.42
其他	3,782,707.10	
合计	11,946,361,069.34	3,462,399,519.11

(三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2,560,000.00		830,000.00	11,730,000.00
合计	12,560,000.00		830,000.00	11,730,000.00

(三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4,224,626.19	17,242,649.36	2,078,796.78	39,388,478.77
合计	24,224,626.19	17,242,649.36	2,078,796.78	39,388,478.77

政府补助的情况说明：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本期退还金额	退还原因
	列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列入递延收益金额			
康保扶贫资金		12,775,177.83	866,111.08		
乐清农光互补项目		16,753,463.75			
“蓝色粮仓科技创新”科研项目补助		488,435.61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		9,221,401.58	1,211,935.70		
阳江高功率激光应用实验室有限公司支持粤东西北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150,000.00			
合计		39,388,478.77	2,078,046.78		—

(三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共用线路租赁费	11,411,123.86	
升压站租赁款	44,977,314.71	47,160,271.71
合计	56,388,438.57	47,160,271.71

(三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70.00			14,000,000,000.00	70.00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998,000,000.00	4.99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998,000,000.00	4.99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4.99			998,000,000.00	4.99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4.99			998,000,000.00	4.99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998,000,000.00	4.99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2.50			500,000,000.00	2.50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1.275			255,000,000.00	1.275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1.275			255,000,000.00	1.275
合计	20,0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00	100.00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9,399,798,537.58	17,696,092.58		9,417,494,630.16
其他资本公积(注2)	-76,165,604.88	133,331,666.17		57,166,061.29
合计	9,323,632,932.70	151,027,758.75		9,474,660,691.45

注1: 2020年9月, 本公司自子公司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巢湖骄阳”)之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巢湖骄阳50%股权, 支付对价204,476,824.00元小于享有巢湖骄阳账面净资产份额的溢价增加资本公积13,237,664.00元。

2020年12月, 本公司自子公司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符阳”)之少数股东购买其持有的宿州符阳50%股权, 支付对价96,058,520.89元大于享有宿州符阳账面净资产份额的溢价减少资本公积1,485,989.58元。

2020 年 2 月，处置本公司持有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合并层面冲回合并层面确认的评估增值，减少股本溢价 7,882.95 元。

2020 年 2 月，本公司持有处置三峡新能源平泉发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合并层面冲回合并层面确认的评估增值，增加股本溢价 5,952,301.11 元。

注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由于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的其他权益变动所致。

（三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192,740.85	106,087,006.82		306,279,747.67
合计	200,192,740.85	106,087,006.82		306,279,747.67

（三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8,888,078,677.14	7,945,170,808.57
本期增加额	3,610,991,283.59	4,379,313,098.4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10,991,283.59	2,839,735,773.59
其他调整因素		1,539,577,324.85
本期减少额	497,217,277.53	3,436,405,229.8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06,087,006.82	172,727,555.66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91,130,270.71	3,263,677,674.21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2,001,852,683.20	8,888,078,677.14

注：2020 年 6 月，本集团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算的方案》，分配现金股利 391,130,270.71 元。

（三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1,200,258,478.84	4,730,311,866.18	8,917,348,876.03	3,843,717,870.96
电力销售业务	11,200,258,478.84	4,730,311,866.18	8,917,348,876.03	3,843,717,870.9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2. 其他业务小计	114,673,584.36	57,265,638.38	39,295,591.52	30,721,087.00
出租业务	79,128,128.80	40,426,047.71	27,864,741.57	27,436,596.95
其他	35,545,455.56	16,839,590.67	11,430,849.95	3,284,490.05
合计	11,314,932,063.20	4,787,577,504.56	8,956,644,467.55	3,874,438,957.96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2,660,877.44	240,883,157.32
保险费	1,686,243.65	1,523,762.62
折旧费	75,022,795.01	56,846,527.12
修理费	35,157,321.41	17,375,345.17
无形资产摊销	3,387,474.76	4,232,211.28
业务招待费	1,017,408.80	2,061,698.99
差旅费	19,623,311.84	22,336,648.22
办公费	8,957,841.85	7,631,411.18
会议费	540,604.16	1,024,516.99
诉讼费	952,003.90	412,672.7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09,699.23	4,093,648.38
其中：年度决算审计费用	1,287,111.73	1,208,791.00
咨询费	24,352,001.36	12,367,200.70
董事会费	8,913.74	13,215.82
排污费	232,573.07	172,124.34
物业管理费	16,631,447.56	13,467,951.02
租赁费	18,023,195.78	12,395,442.87
其他	44,606,104.35	28,111,624.18
合计	555,369,817.91	424,949,158.90

(四十一)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87,335,348.66	1,660,415,642.05
减：利息收入	27,640,998.31	44,606,357.59
加：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03,752.25	47,260.52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9,928,260.92	10,415,076.14
合计	2,090,926,363.52	1,626,271,621.12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90,521,142.76	69,374,359.88
增值税加计抵减	127,400.39	2,703.46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372,660.11	76,486.27
康保扶贫资金	866,111.08	866,111.09
政府补助	7,000.00	302,000.00
巢湖市级电费补贴	51,890,778.76	25,556,760.00
合计	143,785,093.10	96,178,420.70

(四十三)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5,397,281.12	393,072,204.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16,087.95	-53,094,762.51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9,908,024.06	42,881,531.2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12,530.50	57,033,976.34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815,931.69	8,240,143.93
合计	507,824,794.32	448,133,093.59

(四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711,922.56	174,483,502.27
合计	52,711,922.56	174,483,502.27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5,868,212.67	-78,829,083.73
合计	-175,868,212.67	-78,829,083.73

(四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0,302,862.0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誉减值损失		-111,576,562.29
合计		-221,879,424.36

(四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54,104.71	6,678,765.46	254,104.71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54,104.71	6,678,765.46	254,104.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54,104.71	6,678,765.46	254,104.71
合计	254,104.71	6,678,765.46	254,104.71

(四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7,686.82	99,927.64	37,686.8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631,763.72	3,935,964.85	4,631,763.72
保险理赔	4,950,152.76	3,318,763.64	4,950,152.7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6,556,050.02	18,055,102.72	26,556,050.02
其他	21,016,789.08	18,282,333.66	21,016,789.08
合计	57,192,442.40	43,692,092.51	57,192,442.40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086,463.96	230,503.72
泰来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返还土地使用税返还款	339,164.06	395,691.41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	1,211,935.70	1,530,169.72
收工信局奖励款		50,000.00
收到民营企业奖励金		400,000.00
中小企业奖励金		300,000.00
收昔阳县统计局“四上”企业奖励金	10,000.00	10,000.00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500,000.00
福清市工信局新投产奖励		119,600.00
工信局企业提升规模奖励		3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巢湖市经信委-企业新增规上奖励资金		100,000.00
财政局“小升规”奖励	100,000.00	
财政局政策奖励	100,000.00	
巢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提档升级奖励补助费	30,000.00	
复产工业企业奖励	20,000.00	
复工复产企业防疫物资补贴	9,000.00	
企业防疫物资补贴	5,000.00	
始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奖励金	250,000.00	
收福清市财政局付 2019 年增产增效奖励	359,200.00	
收福清市财政局付统计员补贴	1,000.00	
肃州区 2019 年度纳税先进企业奖励	30,000.00	
先进企业 2017 年升规入统奖励金	50,000.00	
先进企业三等奖励金	30,000.00	
合计	4,631,763.72	3,935,964.85

(四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7,698.39	44,908,234.64	277,698.39
对外捐赠支出	70,816,194.14	30,056,782.95	70,816,194.14
罚款支出	828,064.73	2,292,973.27	828,064.73
其他	3,000,008.05	1,065,911.10	3,000,008.05
合计	74,921,965.31	78,323,901.96	74,921,965.31

(五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1,185,950.03	302,466,553.2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7,060,128.06	-6,373,703.39
合计	344,125,821.97	296,092,849.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85,560,864.11
按适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1,390,216.0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6,115,36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99,577.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4,964,771.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5,105.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40,407.1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353,222.50
其他	-30,671,761.00
所得税费用	344,125,821.97

(五十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93,578.30	4,868,538.70	24,225,039.6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640,000.00		640,000.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979,423.49		8,979,423.4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474,154.81	4,868,538.70	14,605,616.1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84,087.33		44,084,087.3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084,087.33		44,084,087.3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3,177,665.63	4,868,538.70	68,309,126.93

(续)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420,422.56	6,981,403.70	68,439,018.8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70,000.00		-270,000.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6,410,874.45		46,410,874.45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279,548.11	6,981,403.70	22,298,144.4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80,741.08		-21,580,741.08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580,741.08		-21,580,741.08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3,839,681.48	6,981,403.70	46,858,277.78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上年期初余额	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本年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本期末余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890,000.00	2,520,000.00	-370,000.00	640,000.00	27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931,192.26	72,765,418.74	35,834,226.48	8,979,423.49	44,813,64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327,951.24	19,829,028.43	76,156,979.67	14,605,616.11	90,762,595.78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419,165.88	-11,129,486.09	-49,548,651.97	44,084,087.33	-5,464,564.6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21,912,406.90	83,984,961.08	62,072,554.18	68,309,126.93	130,381,681.11

(五十二) 外币折算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	1,303,752.25
合计	1,303,752.25

(五十三) 分部信息

项目	水电业务		新能源业务		其他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营业收入	132,665,499.63	117,034,132.34	11,083,501,633.99	8,814,618,720.29	144,654,810.07	56,205,087.2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2,665,499.63	117,034,132.34	11,078,537,455.66	8,810,053,868.43	103,729,107.91	29,556,466.78
其中：集团内 部收入			156,243.48	156,243.48	9,434,345.51	6,797,758.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4,964,178.33	4,564,851.86	40,925,702.16	26,648,620.51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336,642.59	2,932,818.92	395,060,638.53	390,139,385.70
三、资产减值损失				-108,687,536.43		-111,576,562.29
四、信用减值损失	-84,505.37	22,468.60	-137,792,750.18	-79,645,205.56	-20,136,958.13	-19,399,629.95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40,684,138.27	32,740,476.10	3,898,537,603.20	3,193,890,060.97	68,004,940.33	29,506,784.27
六、利润总额	32,305,124.04	32,714,273.36	4,299,177,722.21	3,190,403,436.29	1,079,552,185.29	1,728,854,626.34
七、所得税费用	4,974,942.39	6,487,807.64	335,741,283.73	276,263,714.13	-1,962,817.90	6,283,860.60
八、净利润	27,330,181.65	26,226,465.72	3,963,436,438.48	2,914,139,722.16	1,081,515,003.19	1,722,570,765.74
九、资产总额	910,059,580.07	922,844,040.56	133,738,915,138.42	86,800,431,939.39	68,156,847,554.73	53,093,779,234.51
十、负债总额	463,431,776.26	485,546,418.40	82,571,010,898.16	49,890,535,221.40	30,554,003,969.29	18,241,014,206.00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86,395,176.99	859,163,534.67
其中：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项目	水电业务		新能源业务		其他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86,395,176.99	859,163,534.67
十二、营业成本	72,653,088.43	62,819,941.87	4,717,117,008.77	3,848,994,087.77	87,230,716.63	46,927,948.19

(续)

项目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营业收入	-45,889,880.49	-31,213,472.37	11,314,932,063.20	8,956,644,467.5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1,314,932,063.20	8,956,644,467.55
其中：集团内部收入			9,590,588.99	6,954,001.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5,889,880.49	-31,213,472.37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5,397,281.12	393,072,204.62
三、资产减值损失		-1,615,325.64		-221,879,424.36
四、信用减值损失	-17,853,998.99	20,193,283.18	-175,868,212.67	-78,829,083.73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19,725,064.94	-40,188,464.53	3,987,501,616.86	3,215,948,856.81
六、利润总额	-1,125,474,167.43	-1,604,939,246.99	4,285,560,864.11	3,347,033,089.00
七、所得税费用	5,372,413.75	7,057,467.53	344,125,821.97	296,092,849.90
八、净利润	-1,130,846,581.18	-1,611,996,714.52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项目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九、资产总额	-60,229,466,536.54	-40,767,011,798.65	142,576,355,736.68	100,050,043,415.81
十、负债总额	-17,447,558,959.03	-10,262,580,630.55	96,140,887,684.68	58,354,515,215.25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86,395,176.99	859,163,534.67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86,395,176.99	859,163,534.67
十二、营业成本	-89,423,309.27	-84,303,019.87	4,787,577,504.56	3,874,438,957.96

(五十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941,435,042.14	3,050,940,239.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879,424.36
信用减值损失	175,868,212.67	78,829,083.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06,584,251.75	3,180,419,861.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9,947,451.52	30,129,914.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969,913.59	5,399,08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104.71	-6,678,765.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011.57	44,808,307.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711,922.56	-174,483,502.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11,533,716.48	1,662,570,62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824,794.32	-448,133,09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08,769.63	-17,821,695.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8,641.57	11,447,992.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03,018.40	-5,621,101.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8,691,693.35	-2,841,582,65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5,031,779.34	1,329,766,691.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6,264,717.66	6,121,870,403.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51,237,084.95	4,106,083,135.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6,083,135.94	4,689,886,981.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4,846,050.99	-583,803,845.22

2. 本年取得子公司和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一、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44,912,017.58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588,630.0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115,302.0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28,438,689.58
二、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9,295,094.34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290,894.2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9,004,200.0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51,237,084.95	4,106,083,135.94
其中：库存现金		759.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51,237,084.95	4,052,368,58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713,795.8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237,084.95	4,106,083,135.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1,130,615.80	8.0250	9,073,191.80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12,952,531.20	8.0250	103,944,062.88

(五十六)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610,359.29	汇票、信用证、履约保函、复垦保证金
应收账款	9,737,696,219.39	电费收费权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665,638,338.95	未办妥产权证书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8,433,531,243.26	未办妥产权证书、固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12,995,948.47	未办妥产权证书
在建工程	5,664,274,599.19	在建工程抵押

九、或有事项

（一）未决诉讼

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诉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侵权纠纷案

2019年6月26日，原告社旗方圆以本公司、国合风电为被告向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原告起诉状主要内容

原告诉称：原告依法取得了南阳市社旗县下洼乡前转山一洞沟萤石矿的采矿权，被告建设的河南社旗下洼乡风电场一期项目致使原告的矿产资源开发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无法通过环保部门审批，导致原告采矿权不能进行正常延续，给原告造成经济损失，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2）诉讼请求

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和国合风电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000 万元和本案全部诉讼费及鉴定评估费等。

（3）进展情况

2019年12月6日，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如下：驳回原告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91,800 元，由原告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负担。

2019年12月16日，社旗方圆提起上诉，要求撤销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豫13民初85号一审民事判决书，依法予以改判，或发回重审。2020年9月10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因社旗方圆提出再审申请，最高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作出（2020）最高法民申59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本案进行提审。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案尚未开庭再审。

（二）其他

无。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尚未履行完毕大额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工程、设备和其他合同	4,399,102.15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期后合并范围变动

新增子公司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1	会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	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	风力发电	100
2	奈曼旗国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	风力发电	95
3	武威光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主要经营地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主要经营地甘肃省武威市	太阳能发电	100
4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扬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行委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行委锡铁山镇	风力发电	90
5	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江山市凤林镇	浙江省江山市凤林镇	太阳能发电	51

2、2021 年 3 月，三峡新能源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票面利率 3.6%，期限 3 年，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所属公司重点项目的开发建设。

3、2021 年 3 月，三峡新能源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11.15 亿元，票面利率 3.97%，兑付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所属公司重点项目的开发建设。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集团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大型水电开发与运营	211,500,000,000.00	70.00	70.00

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企业的子企业有关信息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披露的相关信息。

(三)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八)-长期股权投资披露的相关信息。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提供劳务
	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监理服务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购买标的股权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标的股权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拆借、接受劳务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融资租赁
	重庆长江小南海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标的股权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标的股权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三峡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软件、接受软件服务
(2)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福建省新能海上风电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五) 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	上期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295,914.96	233,462.59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价	30,444.66	3,795.8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2,505.53	212.8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软件、接受软件服务	协议价		851.46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495.05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协议价	74,683.16	11,183.01
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监理服务	协议价	5,131.96	877.06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服务	协议价	1,068.38	1,065.95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协议价	1.65	0.39
三峡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781.84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其中：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协议价	66.83	43.46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协议价	418.05	300.64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	上期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价	10.80	
福建省新能海上风电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8.90	
合计			411,531.77	251,793.18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	上期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	720.14	290.16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协议价	131.86	78.52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	2.16	1.35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	0.06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价	0.17	0.34
合计			854.39	370.37

3.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 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 确定依据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6,787.26	2018/9/20	2030/12/14	-3,075.63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074.36	2020/12/20	2021/5/21	-263.06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0,000.00	2019/12/6	2030/9/21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0,000.00	2019/8/27	2030/9/2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鹤壁腾越能源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77,000.00	2020/7/3	2032/6/2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1,000.00	2020/12/20	2022/12/2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98,288.34	2019/6/1	2034/6/1	-3,368.65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1,089.47	2020/3/20	2035/3/20	-1,665.28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5,401.67	2020/5/18	2035/5/17	-1,366.09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2,958.20	2020/5/18	2035/5/17	-1,135.37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8,090.08	2020/5/28	2035/5/27	-239.76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7,130.70	2020/6/11	2035/6/10	-1,657.90	依协议约定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 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 确定依据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9,955.32	2020/5/27	2035/5/26	-1,763.93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5,590.04	2019/6/28	2029/6/27	-1,981.06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86,809.67	2020/11/12	2030/12/20	-6,210.48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8,400.00	2020/6/20	2032/6/19	-222.02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2,394.50	2020/9/20	2022/9/2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1,860.88	2019/12/20	2021/12/20	-545.06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9,930.74	2020/6/23	2022/6/20	-588.02	依协议约定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6,678.00	2020/12/23	2022/12/15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53,544.44	2020/4/29	2038/4/28	-1,170.73	依协议约定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191.24	2019/2/1	2022/2/1	15.62	依协议约定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9,865.45	2020/1/1	2020/12/31	2,701.42	依协议约定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27.49	2020/1/1	2020/12/31	2.79	依协议约定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房屋	159.36	2020/1/1	2021/6/30	15.88	依协议约定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3/3/29	2022/3/30	是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11/17	2021/5/17	是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6/11/11	2022/5/11	否

注：未到担保到期日，担保已经履行完毕，系主体合同借款、债券已偿还兑付，担保义务履行完毕。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标的股权	本年交易对价	上年交易对价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三峡新能源平泉发电有限公司	15,187.17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	9,678.81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963.53	
重庆长江小南海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	重庆市武隆县大梁子风电公司股权		2,100.67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249,057.42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股权		10,294.31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352.48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三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1,840.02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西安国水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3,320.6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标的股权	本年交易对价	上年交易对价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8,036.15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取得借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	300,000.00	2,500.0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876,330.00	870,440.38	270,000.00	21,309.56

(2)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过渡期损益等利息支出	10,811.23	23,693.7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5,077.28	4,340.2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3.27	530.96	
合计		16,261.78	28,564.86	

(3) 向关联方收取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2,644.27	3,814.60	
合计		2,644.27	3,814.60	

(4) 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用	239.79	298.43
合计		239.79	298.43

(六)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6,092.79	349,122.54
合计	166,092.79	349,122.54

2. 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	0.00	4.47	0.01
合计	1.56	0.00	4.47	0.01

3. 关联方预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6.06	6.06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85.04	2,299.46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865.2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4.00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6.84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6,970.77	
合计	118,697.92	2,305.52

4. 关联方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2.24	200.23
合计	192.24	200.23

5. 关联方应收股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其中：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00	264.00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5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2,570.42
合计	355.55	2,834.42

6.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7	0.02	34.28	0.1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0.37	0.00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90.77		1,350.00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0.03	0.00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02	0.00		
合计	1,896.46	0.02	1,384.28	0.10

7. 关联方应付票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06.00	38,399.77
合计	7,606.00	38,399.77

8. 关联方应付账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552.18	151,367.55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8.40	8.40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108.06	417.79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38.67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16.57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232.70	496.23
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23.74	1,936.75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80	5.85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307.91	505.14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348.56	7.92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14.41	
其他关联关系方		
北京中水科水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5	2.85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818.60	49.79
合计	151,948.78	155,036.94

9. 关联方应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68.7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7.42	423.61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7.38
合计	427.42	559.69

10.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0.60	0.60
联营企业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99	6.68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926.74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中国三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7.65	22.8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4.74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5.56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0.67	11.8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29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4.65	
其他关联关系方		
其中：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704.53	12.33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03	17.38
合计	1,971.42	155.63

11. 关联方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214.88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26.74	
合计	34,641.62	

12. 关联方长期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17,361.73	214,499.38
合计	817,361.73	214,499.38

十四、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进行调整。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通常是确保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管理资本的工具包括杠杆比率（带息负债与权益及带息负债之和的比率）、债务资本率（带息债务加少数股东权益除以带息债务加总股东权益）、资本收益率（税后利润除以股本）和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等。本集团上述各项指标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杠杆比率	62.68%	53.17%
债务资本率	66.32%	56.79%
资本收益率	19.71%	15.25%
资产负债率	67.43%	58.33%

十五、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续)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425,403.01	100.00			178,425,403.01
其中：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178,425,403.01	100.00			178,425,403.0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8,425,403.01	—			178,425,403.01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78,425,403.01
小计		178,425,403.0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78,425,403.01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合计		—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178,425,403.01			178,425,403.01
合计	178,425,403.01	—		178,425,403.01

(二)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600,400.00
合计		5,600,4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346,029.42	26,102,963.28
应收股利	808,942,283.77	1,140,991,870.71
其他应收款项	526,944,038.02	115,160,146.75
合计	1,364,232,351.21	1,282,254,980.7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28,346,029.42	26,102,963.28
合计	28,346,029.42	26,102,963.28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465,902,791.83	1,106,533,165.60	已宣告尚未派发	否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343,039,491.94	34,458,705.11	已宣告尚未派发	否
合计	808,942,283.77	1,140,991,870.71	—	—

3. 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1,602,573.23	100.00	74,658,535.21	12.41	526,944,038.02
其中：无风险组合	513,476,356.72	85.35			513,476,356.72
其他组合	88,126,216.51	14.65	74,658,535.21	84.72	13,467,681.3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601,602,573.23	—	74,658,535.21	12.41	526,944,038.0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744,646.51	100.00	54,584,499.76	32.16	115,160,146.75
其中：无风险组合	81,498,430.00	48.01			81,498,430.00
其他组合	88,246,216.51	51.99	54,584,499.76	61.85	33,661,716.7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169,744,646.51	—	54,584,499.76	32.16	115,160,146.75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2,896,356.72	918,430.00
1 至 2 年		80,587,130.00
2 至 3 年	80,587,130.00	
3 至 4 年		67,309,886.51
4 至 5 年	67,309,886.51	
5 年以上	20,809,200.00	20,929,200.00
小计	601,602,573.23	169,744,646.51
减：坏账准备	74,658,535.21	54,584,499.76
合计	526,944,038.02	115,160,146.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4,584,499.76			54,584,499.7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74,035.45			20,074,035.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4,658,535.21			74,658,535.21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13,476,356.72			513,476,356.72
其他组合	88,126,216.51	84.72	74,658,535.21	13,467,681.30
合计	601,602,573.23	—	74,658,535.21	526,944,038.02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净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81,498,430.00			81,498,430.00
其他组合	88,246,216.51	61.85	54,584,499.76	33,661,716.75
合计	169,744,646.51	—	54,584,499.76	115,160,146.7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444,438.48	1 年以内	8.55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811,314.14	1 年以内	7.28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491,678.43	1 年以内	7.06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42,500,000.00	2-3 年	7.06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043,716.61	1 年以内	6.32	
合计	—	218,291,147.66	—	36.27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9,265,819,530.68	10,764,024,515.60	404,523,474.73	39,625,320,571.55
对联营企业投资	8,716,378,454.40	1,014,219,134.28	101,569,926.72	9,629,027,661.96
小计	37,982,197,985.08	11,778,243,649.88	506,093,401.45	49,254,348,233.5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1,576,562.29			111,576,562.29
合计	37,870,621,422.79	11,778,243,649.88	506,093,401.45	49,142,771,671.2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损益	
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4,857,526.67	5,066,034,800.49			306,463,983.98	29,468,067.28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1,433,731,103.43	3,158,836,968.74			76,618,926.81	23,595,443.54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917,989.40	361,102,650.36			-69,708,009.18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311,089.19	83,990,443.37			4,858,160.53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00,000.00	27,708,279.60			4,531,405.72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3,757,180.58			-1,511,635.19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三峡招银（湖北）清洁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395,000.00	14,948,131.26	74,445,000.00		49,719,181.52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000,000.00		59,000,000.00		-416.57		
阳江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2,156,313.84		
合计	4,711,212,708.69	8,716,378,454.40	450,245,000.00		373,127,911.46	53,063,510.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484,500.22	71,201,426.72			5,428,249,925.25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24,539,740.29	21,665,000.00			3,261,926,079.38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58,471.49	255,500.00			306,897,612.67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48,000.00			83,700,603.90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28,939,685.32	
三峡阳光（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45,545.39	
三峡招银（湖北）清洁能源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112,312.78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三峡阳光（青岛）清洁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99,583.43	
阳江海上海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956,313.84	
合计	137,782,712.00	101,569,926.72			9,629,027,661.96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 其他业务小计	7,201,416.46	1,900,454.79	2,901,600.11	2,300.00
其他	7,201,416.46	1,900,454.79	2,901,600.11	2,300.00
合计	7,201,416.46	1,900,454.79	2,901,600.11	2,300.00

(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9,836,844.24	1,651,686,143.8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3,127,911.46	386,817,582.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798,787.58	-53,094,762.51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9,908,024.06	42,881,531.2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12,530.50	57,033,976.34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815,931.69	8,240,143.93
委贷投资收益	266,342,622.13	196,751,851.98
合计	1,831,517,590.66	2,290,316,466.82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60,870,068.24	1,727,275,556.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576,562.29
信用减值损失（新准则适用）	20,074,035.45	19,393,301.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988,103.31	15,007,347.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957,451.44	1,032,375.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041.87	39,717.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3.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711,922.56	-174,483,502.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2,540,893.65	473,222,154.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1,517,590.66	-2,290,316,466.8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7,824.90	4,822,362.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603,509.19	-171,560,68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351,624.25	-442,526,821.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1,442.80	-726,517,632.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0,414,083.32	825,371,895.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5,371,895.41	2,013,558,181.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957,812.09	-1,188,186,286.32

十六、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集团董事会批准。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
信用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勤勤、顾仁荣、李陵霖、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提供资产评估服务；接受企业委托，提供法律、税务、管理、财务、内部控制、经济诉讼仲裁等专项法律服务；开展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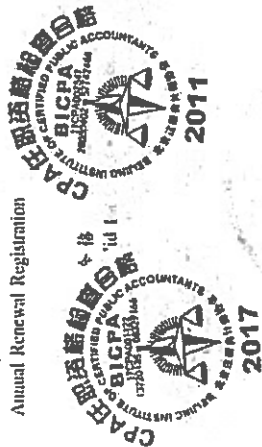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0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r



2017年 2月 6日



2012年 3月 1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 2月 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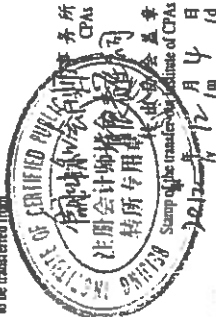


2012年 3月 1日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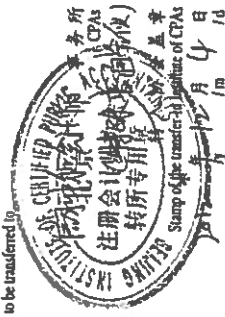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2年 12月 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2年 12月 4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2年 12月 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2年 12月 4日

11



姓名 唐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46810063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唐军
证书编号：100000910626

1999年 9月 28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 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邱欣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1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41985081418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邱欣
 证书编号：110101364899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3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资产：	78	--	--
货币资金	2	5,832,431,841.54	1,889,847,444.24	短期借款	79	7,737,999,999.91	7,820,772,267.57
△结算备付金	3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0.00	0.00
△拆出资金	4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1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0.00	0.00	△拆入资金	82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3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7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4	0.00	0.00
应收票据	8	0.9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85	0.00	0.00
应收账款	9	13,921,767,918.67	12,362,305,134.61	应付票据	86	1,399,353,016.68	1,359,359,391.50
☆应收款项融资	10	369,475,339.45	373,128,345.65	应付账款	87	11,682,063,178.10	11,148,624,354.18
预付款项	11	5,695,630,298.48	5,815,913,981.04	预收款项	88	213,250.81	0.00
△应收保费	12	0.00	0.00	☆合同负债	89	16,907,715.06	754,824.24
△应收分保账款	13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1	0.00	0.00
应收利息	15	2,188,607.97	1,922,397.75	应付职工薪酬	92	52,643,671.28	55,249,078.12
应收股利	16	3,555,500.00	3,555,500.00	其中：应付工资	93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7	466,634,093.42	459,222,868.35	应付福利费	94	3,690.18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0.00	0.0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5	0.00	0.00
存货	19	79,995,615.77	79,227,502.53	应交税费	96	274,454,327.66	176,225,113.70
其中：原材料	20	0.00	0.00	其中：应交税金	97	228,635,761.62	174,142,695.01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0.00	0.00	应付利息	98	172,916,902.39	167,293,296.40
☆合同资产	22	0.00	0.00	应付股利	99	462,279,623.69	466,758,911.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00	1,912,964,042.04	2,672,162,723.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101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	70,089,374.74	58,000,209.63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2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6	26,441,968,590.94	21,043,123,383.8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7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4	0.00	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	0.00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05	0.00	0.00
☆债权投资	29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	5,221,577,265.99	6,376,911,610.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7	0.00	2,588.74
☆其他债权投资	3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8	29,133,593,093.61	30,244,114,10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09	--	--
长期应收款	33	0.00	0.00	长期借款	110	60,539,774,191.14	49,705,256,524.81
长期股权投资	34	11,684,586,276.71	11,384,179,943.25	应付债券	111	3,994,097,881.10	2,993,129,88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325,815,500.30	318,249,378.30	其中：优先股	11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1,015,867,984.13	1,015,867,984.13	永续债	113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37	1,188,116,038.19	1,194,608,183.84	☆租赁负债	114	11,590,132,728.74	11,886,230,528.75
固定资产原价	38	88,984,754,129.48	79,862,216,505.41	长期应付款	115	828,340,000.56	824,417,608.27
减：累计折旧	39	19,011,593,144.40	17,490,657,081.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	11,730,000.00	11,73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40	69,973,160,985.08	62,368,559,423.84	专项应付款	117	0.00	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467,836,426.87	467,836,426.87	预计负债	118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42	69,505,324,558.21	61,900,722,996.97	递延收益	119	39,172,057.19	39,388,478.77
在建工程	43	30,699,134,277.52	31,230,376,77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	1,144,480,191.72	1,144,480,191.72
工程物资	4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	55,803,252.72	56,388,438.57
固定资产清理	45	2,595,167.68	2,595,947.68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2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	78,263,630,303.17	66,661,060,651.86
油气资产	47	0.00	0.00	负债合计	124	107,397,123,396.78	96,905,174,752.36
☆使用权资产	48	5,096,492,032.00	6,046,650,96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5	--	--
无形资产	49	1,864,364,749.23	1,870,589,843.90	实收资本(股本)	126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开发支出	50	0.00	0.00	国有资本	127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商誉	51	686,380,534.95	686,380,534.95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28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2	93,719,102.32	69,739,552.23	集体资本	129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	225,725,627.77	213,446,913.08	民营资本	130	1,753,000,000.00	1,75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	6,859,223,056.97	6,364,111,101.24	其中：个人资本	131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5	0.00	0.00	外商资本	13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	129,247,338,805.98	122,297,519,420.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0.00	0.00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0.00	0.00
	59			其中：优先股	136	0.00	0.00
	60			永续债	137	0.00	0.00
	61			资本公积	138	9,474,660,691.45	9,474,660,691.45
	62			减：库存股	139	0.00	0.00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130,381,681.11	130,381,681.11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0.00	0.00
	65			专项储备	142	0.00	0.00
	66			盈余公积	143	306,279,747.67	306,279,747.67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306,279,747.67	306,279,747.67
	68			任意公积金	145	0.00	0.00
	69			#储备基金	146	0.00	0.00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0.00	0.00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0.00	0.00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0.00	0.00
	73			未分配利润	150	13,496,758,201.72	12,001,852,683.20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43,408,080,321.96	41,913,174,803.43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4,884,103,678.19	4,522,293,248.57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48,292,184,000.14	46,435,468,052.00
资产总计	77	155,689,307,396.92	143,340,642,80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155,689,307,396.92	143,340,642,804.3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符号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赵庆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卢印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林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1季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营业总收入	1	3,812,417,665.76	2,664,506,371.28
其中：营业收入	2	3,812,417,665.76	2,664,506,371.28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2,190,047,995.83	1,680,517,240.35
其中：营业成本	7	1,353,115,799.43	1,034,363,542.81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31,513,086.56	17,982,224.38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103,648,986.78	73,702,129.02
财务费用	18	656,925,042.85	490,758,033.84
其中：利息支出	19	652,055,324.30	481,907,016.96
利息收入	20	3,901,493.99	5,915,835.92
资产减值损失	21		
☆信用减值损失	22	44,845,080.21	63,711,310.30
其他	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	0.00	46,144,563.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31,573,519.86	136,595,379.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30,523,013.89	128,100,807.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46,105.34	35.40
其他收益	31	41,219,555.81	40,890,135.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1,795,208,850.94	1,207,619,245.22
加：营业外收入	33	5,214,533.80	2,134,723.36
减：营业外支出	34	5,650,460.36	38,366,963.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1,794,772,924.38	1,171,387,004.89
减：所得税费用	36	187,319,067.77	109,590,321.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1,607,453,856.61	1,061,796,683.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8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	1,607,453,856.61	1,061,796,683.76
终止经营净利润	4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1,494,905,518.52	987,334,251.32
*少数股东损益	43	112,548,338.09	74,462,432.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8,854,60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5		8,854,605.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		11,171,219.61
其中：①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7		-640,000.00
②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8		
③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		11,811,219.61
④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0		
⑤ 其他	51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2,316,613.80
其中 ①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3		-2,316,613.8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6		
③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8		
④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9		
⑤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		
⑥ 其他	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	1,607,453,856.61	1,070,651,28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	1,494,905,518.52	996,188,857.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	112,548,338.09	74,462,432.4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赵庆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卢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宗



赵庆印



林卢海



韩宗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1季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224,235,996.58	1,382,565,923.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39,087,889.27	11,470,128.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68,444,597.17	49,041,37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3,331,768,483.02	1,443,077,42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237,064,257.54	71,328,059.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83,071,787.46	119,531,17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260,767,837.68	164,197,08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735,054,110.71	96,513,680.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415,957,993.39	451,570,00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915,810,489.63	991,507,42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050,505.97	6,400,674.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4,967,3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393,504,200.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41,349,477.07	697,18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42,399,983.04	415,569,44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4,295,819,853.01	2,965,250,89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882,649,210.47	7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116,286,228.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3,167,444.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181,636,508.35	3,159,537,12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5,139,236,525.31	-2,743,967,681.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68,317,500.00	213,9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68,317,500.00	213,97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17,419,497,697.27	6,859,560,031.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18,922,164.80	18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17,506,737,362.07	7,256,030,031.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6,978,561,208.58	4,707,541,387.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844,003,515.80	479,587,660.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37,868,159.00	39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2,536,162,176.20	540,747,99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10,358,726,900.58	5,727,877,04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7,148,010,461.49	1,528,152,987.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364,284.43	-7,57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3,924,220,141.38	-224,314,847.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851,237,084.95	4,106,083,13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5,775,457,226.33	3,881,768,288.14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赵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卢海



林卢海



韩宗



资产负债表

2021年3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中国三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部)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1,922,468,646.59	470,464,592.08	短期借款	79	11,040,790,378.64	12,136,950,082.89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拆入资金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4	0.00	0.00
应收票据	8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85	0.00	0.00
应收账款	9	0.00	0.00	应付票据	86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	0.00	0.00	应付账款	87	5,462,393.60	7,511,926.20
预付款项	11	13,957,946.07	15,483,760.59	预收款项	88	0.00	0.00
△应收保费	12			☆合同负债	89	0.00	
△应收分保账款	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1		
应收利息	15	28,886,697.54	28,346,029.42	应付职工薪酬	92	8,662,752.77	9,618,560.61
应收股利	16	795,094,991.94	808,942,283.77	其中:应付工资	93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7	129,130,860.25	526,944,038.02	应付福利费	94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5	0.00	
存货	19	0.00	0.00	应交税费	96	2,239,761.62	5,813,569.46
其中:原材料	20	0.00	0.00	其中:应交税金	97	2,239,761.62	5,813,569.4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0.00	0.00	应付利息	98	89,181,491.14	96,666,973.02
☆合同资产	22	0.00	0.00	应付股利	99	0.00	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3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00	2,449,744,346.73	1,733,364,00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97,500,000.00	194,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101		
其他流动资产	25	6,372,490,000.00	6,470,085,103.34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2		
流动资产合计	26	9,359,529,142.39	8,514,285,807.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3		
非流动资产:	27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05	0.00	0.00
☆债权投资	29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	2,221,957,554.27	2,411,915,90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7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3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8	15,818,038,678.77	16,401,831,017.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109	--	--
长期应收款	33	0.00	0.00	长期借款	110	12,931,765,076.65	9,151,765,076.65
长期股权投资	34	52,364,647,224.60	49,142,771,671.22	应付债券	111	3,994,097,681.10	2,993,129,88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313,285,554.34	313,285,554.34	其中:优先股	1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1,015,867,984.13	1,015,867,984.13	永续债	113		
投资性房地产	37	0.00	0.00	☆租赁负债	114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8	1,150,294,294.32	1,137,024,000.07	长期应付款	115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39	114,604,870.22	106,542,023.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6	11,730,000.00	11,73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40	1,035,689,424.10	1,030,481,976.29	专项应付款	117	0.00	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0.00	0.00	预计负债	118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42	1,035,689,424.10	1,030,481,976.29	递延收益	119	0.00	0.00
在建工程	43	62,238,769.47	68,499,88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0	1,055,141,522.16	1,055,141,522.16
工程物资	4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		
固定资产清理	45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	17,992,734,479.91	13,211,766,479.78
油气资产	47			负债合计	124	33,810,773,158.68	29,613,597,497.07
☆使用权资产	48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5	--	--
无形资产	49	8,110,154.33	7,647,856.03	实收资本(股本)	126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开发支出	50	0.00	0.00	国有资本	127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商誉	51	0.00	0.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28	18,247,000,000.00	18,247,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2	1,089,418.78	255,110.06	集体资本	129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	0.00	0.00	民营资本	130	1,753,000,000.00	1,75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	2,416,224,489.22	2,335,146,163.00	其中:个人资本	131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5			外商资本	13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	57,217,153,018.97	53,913,956,195.6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20,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0.00	0.00
	59			其中:优先股	136	0.00	0.00
	60			永续债	137	0.00	0.00
	61			资本公积	138	9,682,083,901.45	9,682,083,901.45
	62			减:库存股	139	0.00	0.00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132,103,574.15	132,103,574.15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0.00	0.00
	66			盈余公积	143	313,077,661.50	313,077,661.50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313,077,661.50	313,077,661.50
	68			任意公积金	145	0.00	0.00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0.00	0.00
	73			未分配利润	150	2,638,643,865.58	2,687,379,368.71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	32,765,909,002.68	32,814,644,505.81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	32,765,909,002.68	32,814,644,505.81
资产总计	77	66,576,682,161.36	62,428,242,00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	66,576,682,161.36	62,428,242,002.88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潜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部）

2021年1季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营业总收入	1	174,788.77	
其中：营业收入	2	174,788.77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225,356,683.25	135,394,817.92
其中：营业成本	7	12,451.95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2,532,419.21	2,281,885.24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37,704,409.44	26,049,171.60
财务费用	18	185,107,402.65	107,062,691.58
其中：利息支出	19	186,800,791.58	109,510,525.78
利息收入	20	2,038,735.62	3,247,854.21
资产减值损失	21		
☆信用减值损失	22		1069.5
其他	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	0.00	46,144,563.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74,130,322.48	323,478,03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99,644,787.51	127,212,820.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他收益	31	2,316,068.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48,735,503.13	234,227,785.51
加：营业外收入	33		
减：营业外支出	34		30,0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48,735,503.13	204,227,785.51
减：所得税费用	36		11,146,925.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48,735,503.13	193,080,860.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8	-48,735,503.13	193,080,860.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		8,854,605.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		11,171,219.61
其中：①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2		-640,000.00
②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3		0.00
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		11811219.61
④☆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5		
⑤其他	4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2,316,613.80
其中：①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8		-2,316,613.8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1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3		
④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4		
⑤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		
⑥其他	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	-48,735,503.13	201,935,466.04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赵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宋宗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部）

2021年1季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15,000,000.00	102,506,511.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33,509,973.22	21,285,08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548,509,973.22	123,791,601.1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4,917,820.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36,860,355.19	17,713,75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6,408,862.17	403,42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310,161,475.93	52,207,48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358,348,513.68	70,324,67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190,161,459.54	53,466,92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756,395,249.34	1,287,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88,269,701.26	113,075,59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844,664,950.60	1,400,475,599.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8,569,278.42	176,98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4,872,531,288.87	2,044,225,015.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676,51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4,882,777,082.79	2,044,402,00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038,112,132.19	-643,926,40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12,105,059,500.77	7,516,705,733.0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12,105,059,500.77	7,516,705,733.0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8,611,361,026.62	6,050,506,857.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193,099,515.44	96,073,219.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300,000.00	5,779,2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8,804,760,542.06	6,152,359,34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3,300,298,958.71	1,364,346,38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364,284.43	-7574.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451,984,001.63	773,879,34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470,414,083.32	825,371,895.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1,922,398,084.95	1,599,251,238.31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